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页码
审计报告	1 – 8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1 –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 6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7 – 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0 – 11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2 – 13
财务报表附注	14 – 128
补充资料	1 – 2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 10033 号
(第一页, 共八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 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粤电力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我们独立于粤电力, 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 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 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
- (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29)(a)、四(8)、(12)及(13)。</p> <p>粤电力个别子公司及从事燃煤发电行业的被投资单位产生持续经营亏损, 管理层判断上述子公司的发电资产组(主要包括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以及因投资于上述被投资单位而确认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存在减值迹象。</p> <p>管理层判断上述发电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无法可靠估计, 因此通过计算各相关资产及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来评估存在减值迹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是否存在减值。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计算涉及重要管理层判断, 包括未来售电量、上网电价、发电燃煤价格、其他运营成本、资本支出以及计算所使用折现率的估计。</p> <p>根据上述减值测试结果, 粤电力集团于 2017 年计提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25,010,686 元,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人民币 87,911,775 元。</p>	<p>1.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集团”)业务的理解以及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 评价管理层识别的资产组以及资产如何分摊至各资产组;</p> <p>2. 根据我们对粤电力集团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 对管理层计算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假设是否合理提出质疑:</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未来售电量 - 我们检查相关电厂获得的发电配额以及已经签订的长期售电协议。我们询问管理层以评估其对燃煤发电行业发展的看法; • 上网电价 - 我们检查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制定的相关电厂上网电价。我们将上网电价与其过往趋势和经济及行业预测相比较, 并与管理层讨论预测期间的上网电价的假设是否合理; • 发电燃煤价格 - 我们将发电燃煤价格与其过往趋势和经济及行业预测相比较, 并与管理层讨论预测期间的发电燃煤价格的假设是否合理; • 其他运营成本 - 我们检查其他运营成本的变动与其驱动因素的变动是否匹配;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续)</p> <p>由于存在减值迹象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对粤电力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减值测试涉及管理层的重要估计和判断, 因此我们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资本支出 - 我们检查资本支出与相关在建工程的预算以及经批准的资本支出计划是否匹配;● 处置资产净现金流量 - 我们与管理层讨论相关资产及资产组在使用寿命结束时处置资产预计所收到的净现金流量的预测参考基础, 通过查看可比发电机组及在建工程在使用寿命结束后处置的近期市场交易信息, 评价管理层就处置资产净现金流量的预测是否合理;● 折现率 - 我们引入估值专家评价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所使用的折现率是否合理、是否在同行业其他公司所采用的区间之内, 并考虑相关资产组的资本成本对折现率的影响。 <p>3. 通过检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计算时输入的数据以及相关公式, 评价计算结果的准确性;</p> <p>4. 考虑相关固定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 对管理层计算五年预测期后至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期间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所采用的长期增长率是否合理提出质疑;</p>
--	---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p>(一)与燃煤发电相关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续)</p>	<p>5. 对管理层采用的折现率和其他关键假设进行敏感性分析, 评价关键假设如何变动会导致不同的结论, 进而评价管理层对关键假设指标的选择是否存在管理层偏向的迹象。</p> <p>我们发现管理层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减值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p>(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31)及财务报表附注四(12)。</p> <p>粤电力集团经董事会审议批准, 自 2017 年 6 月 1 日起调整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根据管理层测算, 该变更事项减少 2017 年度固定资产折旧额约人民币 3.77 亿元, 增加 2017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人民币 2.12 亿元。</p> <p>相关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预计数主要依赖管理层的判断并受其偏向影响, 由管理层根据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 且影响金额对于粤电力集团的财务报表而言是重大的。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的变更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1. 了解并评估粤电力集团与识别会计估计变更相关的内部控制, 测试相关内部控制;</p> <p>2. 询问管理层经济环境变化以及技术提升对于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影响。对管理层变更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原因的合理性提出质疑并与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进行对比, 分析粤电力集团采用的更改后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是否在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所采用的区间之内;</p>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p>(二)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 (续)</p>	<p>3. 获取并检查粤电力集团的生产技术部门提供的相关固定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的分析意见, 核对变更后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是否与分析意见一致。通过与生产技术部门人员访谈及抽样查看生产技术部门人员的资格证书, 评价生产技术部门人员进行固定资产剩余使用年限及预计残值分析的胜任能力;</p> <p>4. 重新测算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并检查是否进行恰当披露。</p> <p>我们发现管理层就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更所做出的估计有适当的证据支持。</p>
-----------------------------------	---

四、其他信息

粤电力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粤电力 2017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审计委员会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粤电力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 管理层负责评估粤电力的持续经营能力, 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 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 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粤电力、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审计委员会负责监督粤电力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 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 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我们运用职业判断, 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 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 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 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 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 就可能导致对粤电力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 如果披露不充分, 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 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粤电力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粤电力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审计委员会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审计委员会提供声明, 并与审计委员会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审计委员会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上海市
2018 年 4 月 26 日

注册会计师

王斌(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陈俊君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四(1)	4,996,580,490	5,184,873,650
应收账款	四(2)	2,826,237,259	2,776,061,909
预付款项	四(3)	826,786,279	1,064,822,122
应收利息	四(4)	14,923,771	16,681,118
其他应收款	四(5)	208,907,993	133,499,956
存货	四(6)	1,527,634,773	1,513,153,24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9,563,053	-
其他流动资产	四(7)	1,137,582,469	882,055,591
流动资产合计		11,568,216,087	11,571,147,58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四(8)	1,243,633,985	1,279,387,994
长期应收款	四(9)	84,358,065	136,075,412
长期股权投资	四(10)	5,801,006,412	5,432,637,750
投资性房地产	四(11)	8,296,639	8,932,237
固定资产	四(12)	40,996,206,316	41,814,685,521
在建工程	四(13)	8,467,687,340	6,343,293,763
工程物资	四(14)	35,869,033	1,496,854
固定资产清理	四(15)	14,662,233	4,304,229
无形资产	四(16)	1,665,784,490	1,707,490,221
商誉	四(17)	27,486,780	27,486,780
长期待摊费用	四(18)	27,007,371	34,611,7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19)	372,553,039	303,929,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0)	694,647,533	2,011,524,4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439,199,236	59,105,856,173
资产总计		71,007,415,323	70,677,003,76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四(22)	9,270,000,000	5,758,860,000
应付票据	四(23)	297,611,800	1,330,480,837
应付账款	四(24)	2,219,027,261	3,167,250,446
预收款项	四(25)	1,938,223	12,456,360
应付职工薪酬	四(26)	157,738,628	144,122,128
应交税费	四(27)	277,285,402	326,919,844
应付利息	四(28)	98,553,104	83,648,793
应付股利	四(29)	9,703,930	9,703,930
其他应付款	四(30)	3,908,512,671	3,292,556,99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1)	3,012,690,360	1,433,644,523
其他流动负债	四(32)	-	1,723,07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9,253,061,379	17,282,713,8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四(33)	19,465,723,869	19,888,172,037
应付债券	四(34)	698,168,211	1,900,124,468
长期应付款	四(35)	1,548,259,241	1,917,552,654
专项应付款	四(36)	64,605,011	26,675,385
递延收益	四(37)	142,520,263	125,650,07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四(38)	91,622,907	122,832,2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19)	24,188,860	37,718,277
其他非流动负债	四(39)	16,405,569	3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51,493,931	24,057,725,142
负债合计		41,304,555,310	41,340,438,998
股东权益			
股本	四(40)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四(41)	5,004,250,685	5,003,007,478
其他综合收益	四(42)	137,001,523	145,059,015
盈余公积	四(43)	7,590,363,724	6,845,001,818
未分配利润	四(44)	5,713,290,735	6,135,494,9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少数股东权益		6,007,669,360	5,957,717,537
股东权益合计		29,702,860,013	29,336,564,76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71,007,415,323	70,677,003,7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 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29,724,538	326,073,538
应收账款	十五(1)	195,462,150	212,343,198
预付款项		57,189,222	79,990,745
应收利息		1,698,504	723,819
应收股利		17,536,791	-
其他应收款	十五(2)	27,984,304	122,933,749
存货		151,849,683	149,462,926
其他流动资产		-	25,650,427
流动资产合计		881,445,192	917,178,40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43,633,985	1,279,387,994
长期应收款		401,460,000	335,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3)	23,370,412,702	22,896,735,913
投资性房地产		8,296,639	8,932,237
固定资产		1,054,459,265	1,049,906,014
在建工程		49,949,168	43,039,781
无形资产		88,660,312	92,152,5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591,562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56,004,000	672,504,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16,467,633	26,377,658,495
资产总计		27,497,912,825	27,294,836,89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17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00,000,000	300,000,000
应付账款	221,325,935	517,973,144
应付职工薪酬	32,124,015	31,813,417
应交税费	38,907,195	9,688,606
应付利息	49,765,772	48,091,022
应付股利	9,703,930	9,703,930
其他应付款	119,738,967	93,522,1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97,935,476	-
其他流动负债	-	1,216,583,014
流动负债合计	3,369,501,290	2,227,375,2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500,000,000	1,500,000,000
应付债券	-	1,196,982,619
专项应付款	8,775,514	-
递延收益	53,869,596	59,533,3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265,631	23,445,887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2,508,09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584,910,741	2,792,469,987
负债合计	4,954,412,031	5,019,845,241
股东权益		
股本	5,250,283,986	5,250,283,986
资本公积	5,605,794,601	5,605,752,163
其他综合收益	137,001,523	145,059,015
盈余公积	7,590,363,724	6,845,001,818
未分配利润	3,960,056,960	4,428,894,674
股东权益合计	22,543,500,794	22,274,991,65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27,497,912,825	27,294,836,89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四(45)	26,643,792,057	22,681,120,022
减：营业成本	四(45)	(23,292,288,669)	(17,793,626,382)
税金及附加	四(46)	(243,872,444)	(299,690,966)
销售费用		(8,223,996)	(2,807,165)
管理费用	四(47)	(654,998,125)	(775,880,023)
财务费用-净额	四(48)	(1,279,255,541)	(1,369,698,178)
资产减值损失	四(49)	(145,754,374)	(758,270,129)
加：投资收益	四(50)	489,086,549	341,364,66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6,407,642	290,956,937
资产处置损失	四(51)	(4,720,404)	(3,723,321)
其他收益	四(52)	50,872,822	-
二、营业利润		1,554,637,875	2,018,788,521
加：营业外收入	四(53)	9,464,974	99,242,840
减：营业外支出	四(54)	(9,892,374)	(213,124,201)
三、利润总额		1,554,210,475	1,904,907,160
减：所得税费用	四(55)	(416,489,316)	(618,844,889)
四、净利润		1,137,721,159	1,286,062,271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137,721,159	1,286,062,271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180,431	936,534,941
少数股东损益		394,540,728	349,527,3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57,492)	(100,649,70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439,0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57,492)	(100,210,636)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29,663,667	1,185,412,57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735,122,939	835,885,2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4,540,728	349,527,330
七、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6)	0.14	0.18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四(56)	0.14	0.1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利润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五(4)	2,117,499,891	2,029,877,030
减：营业成本	十五(4)	(2,019,135,513)	(1,648,261,528)
税金及附加		(10,188,705)	(21,983,992)
销售费用		(46,598)	(13,886)
管理费用		(108,376,528)	(133,031,153)
财务费用-净额		(197,178,583)	(210,739,704)
资产减值损失	十五(5)	(673,578,111)	(85,722,207)
加：投资收益	十五(6)	1,531,007,381	2,206,631,8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0,233,194	286,517,653
资产处置损失		(1,847,006)	(139,571)
其他收益		7,003,961	-
二、营业利润		645,160,189	2,136,616,850
加：营业外收入		759,723	8,132,110
减：营业外支出		(1,034,213)	(616,359)
三、利润总额		644,885,699	2,144,132,601
减：所得税贷项/(费用)		51,661,211	(14,527,156)
四、净利润		696,546,910	2,129,605,445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96,546,910	2,129,605,445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57,492)	(100,649,700)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439,0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8,057,492)	(100,210,636)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8,489,418	2,028,955,74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015,193,180	25,046,349,4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51,929	5,548,55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a)	149,296,827	175,522,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168,841,936	25,227,420,8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04,495,193)	(11,718,985,7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9,157,554)	(1,784,621,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12,415,045)	(2,542,268,47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b)	(486,739,641)	(476,769,2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492,807,433)	(16,522,645,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59)(a)	3,676,034,503	8,704,775,8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7,717,887	513,955,4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 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37,274	20,778,9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2,155,161	534,734,41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 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08,163,705)	(3,315,903,4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5,163,705)	(3,315,903,498)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3,283,008,544)	(2,781,169,08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1,691,869	74,802,1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837,423,033	9,944,710,691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	2,397,375,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58)(c)	42,438	90,021,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59,157,340	12,506,909,0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016,778,066)	(14,079,473,9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19,541,954)	(3,627,200,214)
融资租赁支付的现金		(504,155,684)	(766,374,6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40,475,704)	(18,473,048,814)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581,318,364)	(5,966,139,80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5)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四(59)(a)	(188,293,160)	(42,533,07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84,873,650	5,227,406,725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59)(b)	4,996,580,490	5,184,873,6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86,441,357	2,297,109,97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0,605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03,185	24,560,4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01,805,147</u>	<u>2,321,670,442</u>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5,038,145)	(1,170,875,5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314,615)	(350,301,7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18,406)	(207,700,04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5,445,028)	(50,621,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606,716,194)</u>	<u>(1,779,498,775)</u>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04,911,047)</u>	<u>542,171,667</u>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91,979,756	2,401,308,7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8,142	54,9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1,392,187,898</u>	<u>2,701,363,665</u>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1,600,000)	(1,192,88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396,893)	(88,163,9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747,996,893)</u>	<u>(1,281,043,938)</u>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644,191,005</u>	<u>1,420,319,727</u>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80,000,000	1,000,000,000
发行债券及短期融资券收到的现金	-	1,198,6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38	21,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580,042,438</u>	<u>2,198,671,217</u>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0,000,000)	(3,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5,670,641)	(1,418,039,7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3,015,670,641)</u>	<u>(4,518,039,712)</u>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435,628,203)</u>	<u>(2,319,368,495)</u>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u>(755)</u>	<u>-</u>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u>103,651,000</u>	<u>(356,877,101)</u>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073,538	682,950,639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29,724,538</u>	<u>326,073,538</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003,007,478</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6,135,494,928</u>	<u>5,957,717,537</u>	<u>29,336,564,762</u>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8,057,492)	-	743,180,431	394,540,728	1,129,663,667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38,286,300	138,286,3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745,361,906	(745,361,906)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420,022,718)	(483,389,821)	(903,412,539)
其他		-	1,243,207	-	-	-	514,616	1,757,823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004,250,685</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5,713,290,735</u>	<u>6,007,669,360</u>	<u>29,702,860,01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007,077,158</u>	<u>245,708,715</u>	<u>5,812,191,775</u>	<u>7,439,335,347</u>	<u>6,467,598,416</u>	<u>30,222,195,397</u>
2016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100,649,700)	-	936,534,941	349,527,330	1,185,412,57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74,802,100	74,802,1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1,032,810,043	(1,032,810,043)	-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1,207,565,317)	(934,210,309)	(2,141,775,626)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四(41)	-	(4,090,897)	-	-	-	-	(4,090,897)
其他		-	21,217	-	-	-	-	21,2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003,007,478</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6,135,494,928</u>	<u>5,957,717,537</u>	<u>29,336,564,762</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7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52,163</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4,428,894,674</u>	<u>22,274,991,656</u>
2017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8,057,492)	-	696,546,910	688,489,418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745,361,906	(745,361,906)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420,022,718)	(420,022,718)
其他		-	42,438	-	-	-	42,4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94,601</u>	<u>137,001,523</u>	<u>7,590,363,724</u>	<u>3,960,056,960</u>	<u>22,543,500,79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u>5,250,283,986</u>	<u>5,609,821,843</u>	<u>245,708,715</u>	<u>5,812,191,775</u>	<u>4,539,664,589</u>	<u>21,457,670,908</u>
2016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100,649,700)	-	2,129,605,445	2,028,955,745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3)	-	-	-	1,032,810,043	(1,032,810,043)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4)	-	-	-	-	(1,207,565,317)	(1,207,565,317)
按照持股比例享有联营企业的权益		-	(4,090,897)	-	-	-	(4,090,897)
其他		-	21,217	-	-	-	21,217
2016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u>5,250,283,986</u>	<u>5,605,752,163</u>	<u>145,059,015</u>	<u>6,845,001,818</u>	<u>4,428,894,674</u>	<u>22,274,991,6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黄镇海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维

会计机构负责人：蒙飞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广东省电力工业总公司、中国建设银行、广东省信托投资公司、广东省电力开发公司、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和广东发展银行(现为广东省广控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及总部地址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东路 2 号粤电广场南塔 33 至 36 楼。广东省粤电集团有限公司(“粤电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母公司，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为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

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及境内上市外资股(“B 股”)分别于 1993 年 11 月 26 日及 1995 年 6 月 28 日于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人民币 5,250,283,986 元，每股面值 1 元。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主要在中国广东省、云南省、湖南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业务。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的判断标准(附注二(9))、固定资产折旧(附注二(14))、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19))、递延所得税的确认(附注二(25))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详见附注二(29)。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净流动负债为人民币 76.85 亿元，资本性支出承诺为人民币 49.74 亿元，其中预计一年内支付的金额为人民币 22.87 亿元，存在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出现净流动负债的原因主要为本集团的部分资本性支出系以短期借款及自由资金所支持。本公司管理层拟通过以下措施确保本集团能够继续获取足够充分的营运资金以清偿自 2017 年 12 月 31 日起未来 12 个月内到期的债务，因此本财务报表仍然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a) 自从本集团在建的发电机组近年陆续正式投入运行以来持续盈利，管理层预计本集团能够从未来的经营活动中取得稳定的现金流入；以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续)

(b) 本集团与各金融机构(包括本公司的联营公司广东粤电财务有限公司(“粤电财务”))保持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从而使得本集团能从该等金融机构获得充足的融资授信额度。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合计约为人民币 179.32 亿元，其中由粤电财务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60.01 亿元，由其他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提供的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119.31 亿元。上述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当中，约人民币 56.06 亿元将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到期。管理层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的沟通结果，预计该等授信额度能够在到期后延期 12 个月。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于本年度，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i) 金融资产减值(续)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一年(含一年)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本集团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本集团以加权平均法计算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已发生的减值损失以后期间不再转回。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本集团财务报表中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或单项金额大于 500 万元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所有的长期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本集团应收款项主要为应收广东电网的电费、应收关联方款及应收副产品销售款等款项，根据历史经验数据，对其运用个别方式进行减值测试后，未逾期应收款项属于信用风险较低的组合，本集团一般不对其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燃料和备品备件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燃料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备品备件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5%	3.17%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基于转换当日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确定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续)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发电设备、运输工具及其他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本集团修改了部分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附注二(31))，修改后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 - 50 年	0% - 5%	1.90% - 10.00%
发电设备	5 - 31 年	0% - 5%	3.06% - 20.00%
运输工具	5 - 10 年	0% - 5%	9.50% - 20.00%
其他设备	5 - 25 年	0% - 5%	3.80% - 2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和计量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的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附注二(26)(b))。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入固定资产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入固定资产在租赁期与该资产预计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e)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续)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软件、特许经营权、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及交通运输工程，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a) 土地使用权及海域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20 至 7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海域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

(b) 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及交通运输工程

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为本集团为电力输出至广东电网而承担的电网连接线路工程。自开始使用起，在预计受益年限 16 年内平均摊销。

交通运输工程在预计受益年限 10 年至 20 年内平均摊销。

(c) 其他无形资产

除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以及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和交通运输工程以外的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在 2 年至 25 年内平均摊销。

(d)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及补充养老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

补充养老保险

本公司为职工购买了补充养老保险，并按照母公司粤电集团公司的有关规定支付保险金。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退福利

本集团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集团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集团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集团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职工薪酬(续)

(c) 辞退福利(续)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流动负债。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示为流动负债。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电力及热能收入

本集团于电力、热能供应至电网公司或客户时确认销售收入。

(b) 副产品销售收入

本集团按照协议合同规定将发电产生的粉煤灰等副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并由相关资源利用企业确认接收后，确认商品销售收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3) 收入确认(续)

(c) 提供劳务

本集团按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提供劳务收入金额。

本集团对外提供竞价代理服务和维修服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竞价代理服务，于代理竞价完成时，依据竞拍用电量和竞拍成交价与该客户常规电价之价差，确认代理服务收入。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维修服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d) 核证减排量收入

本集团出售由天然气设施及风力设施生产的经核证碳减排量 (“CERs”)。这些设施已按《京都议定书》向联合国清洁发展机制执行理事会 (“CDM EB”) 登记注册为清洁发展机制 (“CDM”) 项目。本公司也出售自愿性碳减排量 (“VERs”)，这来自于 CDM 项目在向 CDM EB 登记前生产的电力。

与CERs 和VERs 有关的收入会在符合下列条件下予以确认：

- 对方已承诺购买CERs 或VERs；
- 核证减排量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本公司已生产相关电力。

(e)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存款的存放时间或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续)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收到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

(b) 融资租赁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一)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二) 本集团已与其他方签订具有法律约束力的出售协议且已取得相关批准，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以及递延所得税资产)，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持有待售及终止经营(续)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被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一)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二)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三)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利润表中列示的终止经营净利润包括其经营损益和处置损益。

(28)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其他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如附注二(19)所述，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
(1) 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 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的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 (3)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果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的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的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9)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

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惯例，在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及其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后而定。折旧年限和残值率在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检讨并作出适当调整。

于 2017 年 6 月 1 日，本集团修改了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残值率(附注二(31))。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变化，可能会对本集团的净利润产生重大影响。

(c)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d) 递延所得税资产

是否确认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很大程度上取决于管理层对未来期间能否获得足够的可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及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而作出的判断，而计算该未来应纳税所得额需要运用大量的判断和估计，同时结合考虑税务筹划策略和整体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同的判断及估计会影响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金额。

在估计未来期间能够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利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并以预期收回该资产期间的适用所得税税率为基础计算并确认相关递延所得税资产。本集团需要运用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并根据现行的税收政策及其他相关政策对未来的适用所得税税率进行合理的估计和判断，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如果未来期间实际产生的利润的时间和金额或者实际适用所得税税率与管理层的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产生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0)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本集团已采用上述准则和通知编制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对本集团财务报表的影响列示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6 年度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获得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未重列。	不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度
本集团将 2017 年度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失计入资产处置损失项目。2016 年度的比较财务报表已相应调整。	资产处置损失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支出	(3,723,321) (17,252) 3,740,573

(3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本集团管理层的评估认为本集团的机组及相关设备因得以持续技术改造及革新技术的应用，机组的使用性能和装备水平得以明显提升，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得以延长。另一方面，本集团部分固定资产受经济环境变化、技术更新换代加快的影响，导致其经济寿命缩短及预计残值率降低。于2017年5月31日，本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一次通讯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及残值率的议案》。根据该议案，本集团自2017年6月1日起开始变更部分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

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及残值率变更情况如下：

	原预计 使用寿命	原预计 残值率	调整后 预计使用寿命	调整后 预计残值率	说明
房屋及建筑物	10 - 50年	0% - 10%	10 - 50年	0% - 5%	(a)
发电设备	6 - 31年	0% - 10%	5 - 31年	0% - 5%	(b)
运输设备	5 - 10年	0% - 10%	5 - 10年	0% - 5%	维持不变
其他设备	5 - 25年	0% - 10%	5 - 25年	0% - 5%	(c)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1)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续)

- (a) 主要是建筑物及非生产用房预计使用寿命由22年及35年变更为40年。
- (b) 主要是部分风力发电机组设备、水轮发电机组设备、发电及供热设备、变电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13年、16年或18年变更为8年或20年；脱硫脱硝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13年变更为5年或10年；部分输煤设备、码头运输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8年或13年变更为15年。
- (c) 主要是其他设备中的起重机、吊机、地磅等设备预计使用寿命由8年变更为10年。

自2017年6月1日起，湛江风力及石碑山风电使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净残值率由10%调整为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该会计估计变更事项采用未来适用法。该会计估计变更减少2017年6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的固定资产折旧额约人民币3.77亿元，增加2017年度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人民币2.12亿元。

除上述会计估计变更之外，本集团作出会计估计的判断和假设与编制2016年度财务报表所作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保持一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11%及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5%至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12.5%及25%
房产税	房产的租金收入或房产的原值减除扣除比例后的余值	12%及1.2%

- (a) 除本公司的子公司广东粤电徐闻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徐闻风力”)、广东粤电电白风电有限公司(“电白风电”)、广东粤电曲界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曲界风力”)和广东粤电雷州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雷州风力”)之外(详见如下附注三(2))，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 [2008] 46号及国税发 [2009] 80号文的批准，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和雷州风力自获利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徐闻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2年，电白风电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6年，曲界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6年，雷州风力第一个获利年度为2017年。因此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和雷州风力2017年度的适用企业所得税率分别为12.5%、0%、0%及0% (2016年度分别为：12.5%、0%、0%及不适用)。

此外，石碑山风电、湛江风力、徐闻风力、电白风电、曲界风力、雷州风力和惠来风力发电有限公司(“惠来风力”)根据财税 [2015] 74号文《关于风力发电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纳税人销售自产的利用风力生产的电力产品，实行增值税即征即退50%的政策。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7,745	49,457
银行存款	844,241,939	385,820,099
粤电财务存款(b)	4,152,300,806	4,799,004,094
	<u>4,996,580,490</u>	<u>5,184,873,650</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b) 粤电财务存款指存放于粤电财务的存款。粤电财务为一家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设立的金融机构。粤电财务的母公司为粤电集团公司。

(2) 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826,237,259	2,776,061,909
减：坏账准备	-	-
	<u>2,826,237,259</u>	<u>2,776,061,909</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含一年)	2,815,185,386	2,774,635,805
一至二年(含二年)	11,051,873	1,426,104
	<u>2,826,237,259</u>	<u>2,776,061,90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于对应收账款客户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账龄为一至两年的应收款为应收第三方客户电力销售相关款项，预期可以全额收回，无需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其他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应收电力销售款，已于期后结算收回，不存在减值风险。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应收账款(续)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2,781,066,903	98.40%	-	-	2,728,506,320	98.29%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独计提坏账 准备	45,170,356	1.60%	-	-	47,555,589	1.71%	-	-
	<u>2,826,237,259</u>	<u>100.00%</u>	<u>-</u>	<u>-</u>	<u>2,776,061,909</u>	<u>100.00%</u>	<u>-</u>	<u>-</u>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单位名称	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u>2,781,066,903</u>	<u>-</u>	<u>98.40%</u>

(d) 本年度无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且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2016 年：无)。

(e)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共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02,847,793 元的应收账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16,986,314 元)，连同若干发电子公司的上网销售收费权质押给银行以取得人民币 2,698,978,707 元的长期借款，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09,579,57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7,296,39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84,196,290 元)(附注四 31(a)，33(a))。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825,247,024	99.81%	1,062,290,930	99.76%
一到二年	963,292	0.12%	1,680,510	0.16%
二到三年	8,640	0.00%	68,229	0.01%
三年以上	567,323	0.07%	782,453	0.07%
	<u>826,786,279</u>	<u>100.00%</u>	<u>1,064,822,122</u>	<u>100.00%</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人民币 1,539,25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31,192 元)，主要为预付备品备件款及材料款。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675,474,337</u>	<u>81.70%</u>

(4) 应收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存款	<u>14,923,771</u>	<u>16,681,118</u>

(5)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140,445,384	66,823,439
土地定金	23,446,000	-
备用金	6,996,288	24,005,804
应收政府补助款	6,474,557	4,226,820
垫付款	6,236,199	20,197,811
其他	32,156,092	24,669,780
	<u>215,754,520</u>	<u>139,923,654</u>
减：坏账准备	<u>(6,846,527)</u>	<u>(6,423,698)</u>
	<u>208,907,993</u>	<u>133,499,95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8,718,207	104,484,177
一到二年	7,803,912	6,717,747
二到三年	841,160	1,061,690
三年以上	8,391,241	27,660,040
	<u>215,754,520</u>	<u>139,923,654</u>

账龄自其他应收款确认日起开始计算。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人民币 8,300,01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898,935 元)已逾期，但基于对欠款方财务状况及其信用记录的分析，本集团认为这部分款项可以收回，没有发生减值，故未单独计提减值准备。这部分其他应收款的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到二年	5,912,738	5,476,603
二到三年	696,885	473,906
三年以上	1,690,394	19,948,426
	<u>8,300,017</u>	<u>25,898,935</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171,216,800	79.36%	-	-	85,142,409	60.85%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44,537,720	20.64%	(6,846,527)	15.37%	54,781,245	39.15%	(6,423,698)	11.73%
	<u>215,754,520</u>	<u>100.00%</u>	<u>(6,846,527)</u>	<u>3.17%</u>	<u>139,923,654</u>	<u>100.00%</u>	<u>(6,423,698)</u>	<u>4.5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c)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及转销的坏账准备情况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6,423,698)	(6,365,291)
本年计提	(422,829)	(58,407)
本年收回或转回	-	-
年末余额	<u>(6,846,527)</u>	<u>(6,423,698)</u>

(d)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粤 电环保”)	应收副产品销售款	136,540,065	一年以内	63.28%	-
茂名博贺新港区建设指挥 部办公室	土地定金	23,446,000	一年以内	10.87%	-
惠来县国税局	应收增值税返还	5,740,735	二年以内	2.66%	-
茂名佳润投资有限公司	应收借工管理费	5,490,000	一年以内	2.54%	-
惠州市中海船务代理有限 公司	应收拖轮服务费	3,071,530	一年以内	1.43%	-
		<u>174,288,330</u>		<u>80.78%</u>	<u>-</u>

(e)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分析如下：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余额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惠来县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5,740,735	二年以内	预计 2018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徐闻县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727,783	一年以内	预计 2018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湛江市国税局	增值税即征即退款	6,039	一年以内	预计 2018 年 6 月前全额收回
		<u>6,474,557</u>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存货跌 价准备	账面 价值
燃料	807,187,691	-	807,187,691	806,132,327	-	806,132,327
备品备件	714,566,924	(17,420,859)	697,146,065	739,267,517	(59,602,850)	679,664,667
其他	23,301,017	-	23,301,017	27,356,247	-	27,356,247
	<u>1,545,055,632</u>	<u>(17,420,859)</u>	<u>1,527,634,773</u>	<u>1,572,756,091</u>	<u>(59,602,850)</u>	<u>1,513,153,24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存货(续)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转销	其他	
备品备件	<u>(59,602,850)</u>	<u>42,181,991</u>	<u>-</u>	<u>(17,420,85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跌价准备为由于设备技术更新导致部分备品备件无法使用而减值。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备品备件	市场价格	处置报废的备品备件

(7) 其他流动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1,106,133,996	868,022,220
预缴所得税	31,389,365	12,496,080
其他	59,108	1,537,291
	<u>1,137,582,469</u>	<u>882,055,591</u>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408,992,985	419,736,308
以成本计量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59,651,686	859,651,686
	<u>1,268,644,671</u>	<u>1,279,387,994</u>
减：减值准备	<u>(25,010,686)</u>	<u>-</u>
	<u>1,243,633,985</u>	<u>1,279,387,99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a)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信息分析如下：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公允价值	408,992,985	419,736,308
—成本	255,328,616	255,328,616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53,664,369	164,407,692
—累计计提减值	-	-

-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深圳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流通股 12,6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6,356,00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15,890,62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10,206,000 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37,170,00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上海申能股份有限公司 A 股流通股 55,532,25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325,418,985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235,837,988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亏损为人民币 555,323 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93,294,180 元)，已调减其他综合收益。
- (i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持有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中挂牌的 1,800,000 股，公允价值为人民币 7,218,000 元，投资成本为人民币 3,600,000 元。本公司对该项投资参考市场价格以公允价值列示。于本年度，以公允价值计量产生的收益为人民币 18,000 元(2016 年亏损：人民币 3,150,000 元)，已调增其他综合收益。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续)

(b)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在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本年现金分红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成本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 公司	115,000,000	-	115,000,000	3.67%	16,978,349
——阳光保险公司	356,000,000	-	356,000,000	3.38%	21,000,000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 限公司	70,000,000	-	70,000,000	10.00%	-
——云南能投威信能源有限公 司(“威信云投”)	<u>318,651,686</u>	-	<u>318,651,686</u>	19.55%	-
	859,651,686	-	859,651,686		37,978,349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减值准备					
——威信云投(i)	-	<u>(25,010,686)</u>	<u>(25,010,686)</u>		
	<u>859,651,686</u>	<u>(25,010,686)</u>	<u>834,641,000</u>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为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股权投资，这些投资没有活跃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合理估计数的变动区间较大，且各种用于确定公允价值估计数的概率不能合理地确定，因此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

- (i) 威信云投出现持续经营亏损，本公司管理层根据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5,010,686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售后租回保证金	84,358,065	-	84,358,065	136,075,412	-	136,075,412	5.31%- 7.05%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长期应收款主要为因售后租回固定资产而支付的保证金人民币合计 160,000,000 元的现值(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60,000,000 元)。

(10)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605,678,402	584,241,360
联营企业(b)	5,195,328,010	4,848,396,390
	<u>5,801,006,412</u>	<u>5,432,637,750</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5,801,006,412</u>	<u>5,432,637,75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其他		
广东省电力工业燃料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工 业燃料”)	584,241,360	-	-	80,668,157	-	-	(59,231,115)	-	-	605,678,402	-

在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年 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转出
山西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山西粤电能源")	998,393,392	-	-	226,047,854	-	-	(8,000,000)	-	-	1,216,441,246	-
粤电财务	667,666,853	-	-	75,329,385	-	-	(42,295,033)	-	-	700,701,205	-
广东国华粤电台山发电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台山发电")	1,970,490,827	-	-	86,266,136	-	-	(95,281,354)	-	-	1,961,475,609	-
广东粤电航运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粤电航运")	935,332,553	-	-	8,613,940	-	-	(2,188,557)	-	-	941,757,936	-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西部投资")	200,011,582	-	-	(46,314,869)	-	-	-	-	-	153,696,713	-
华能汕头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华能汕头风力")	61,986,226	-	-	6,174,448	-	-	(5,410,000)	-	-	62,750,674	-
阳山江坑水电站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阳山江坑")	5,991,055	-	-	616,304	-	-	(933,933)	-	-	5,673,426	-
阳山中心坑电力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阳山中心坑")	8,523,902	-	-	684,457	-	-	(1,698,988)	-	-	7,509,371	-
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粤电财保")(i)	-	147,000,000	-	(1,678,170)	-	-	-	-	-	145,321,830	-
	<u>4,848,396,390</u>	<u>147,000,000</u>	<u>-</u>	<u>355,739,485</u>	<u>-</u>	<u>-</u>	<u>(155,807,865)</u>	<u>-</u>	<u>-</u>	<u>5,195,328,010</u>	<u>-</u>

(i) 本公司于 2017 年 4 月与粤电集团公司合资设立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47,000,000 元，占粤电财保出资总额 49%。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
原值	
-年初及年末余额	20,135,16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1,202,928)
-本年计提	(635,598)
-年末余额	(11,838,526)
账面价值	
-年末余额	8,296,639
-年初余额	8,932,237

(12)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发电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7,122,935,233	54,742,668,249	612,243,075	1,160,457,302	73,638,303,859
本年增加					
购置	175,605,750	110,861,016	11,573,858	39,700,981	337,741,605
在建工程转入(c)	965,559,989	1,359,820,394	2,274,584	79,422,416	2,407,077,383
因工程结算差异调整	523,242	(16,148,881)	(33,390)	(2,600)	(15,661,629)
本年处置及报废	(17,748,375)	(1,117,005,696)	(16,733,826)	(6,945,841)	(1,158,433,738)
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	-	-	(255,338)	(255,33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8,246,875,839	55,080,195,082	609,324,301	1,272,376,920	75,208,772,142
累计折旧					
2016 年 12 月 31 日	(5,644,005,857)	(23,660,669,651)	(425,757,766)	(776,998,641)	(30,507,431,915)
本年增加					
计提(b)	(491,308,432)	(2,907,517,345)	(39,974,785)	(60,378,566)	(3,499,179,128)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4,940,689	655,172,318	14,271,979	6,068,967	680,453,953
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资产	-	-	-	196,230	196,230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130,373,600)	(25,913,014,678)	(451,460,572)	(831,112,010)	(33,325,960,860)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29,030,264)	(1,180,825,371)	(2,322,621)	(4,008,167)	(1,316,186,423)
本年增加					
计提(d)	-	(29,483,080)	-	-	(29,483,080)
本年减少					
处置及报废	11,709,278	446,253,305	1,089,403	12,551	459,064,537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7,320,986)	(764,055,146)	(1,233,218)	(3,995,616)	(886,604,966)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1,999,181,253	28,403,125,258	156,630,511	437,269,294	40,996,206,316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1,349,899,112	29,901,173,227	184,162,688	379,450,494	41,814,685,52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757,878,67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的发电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人民币 816,058,138 元，原值人民币 2,562,570,238 元)作为人民币 85,000,000 元的长期借款(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400,000 元)(附注四(33)(b))的抵押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无房屋及建筑物(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房屋及建筑物)作为长期借款的抵押物。

(b)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金额为人民币 3,499,179,128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3,939,547,160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在建工程的折旧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3,446,599,794 元、人民币 4,185 元、人民币 46,987,909 元及人民币 5,587,240 元(2016 年：人民币 3,893,532,712 元、人民币 4,185 元、人民币 42,638,087 元及人民币 3,372,176 元)。

(c) 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人民币 2,407,077,383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367,688,811 元)(附注四(13)(a))。

(d)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粤嘉电力有限公司(“粤嘉电力”)(i)	481,538,999	-	(1,089,403)	480,449,596
湛江中粤能源有限公司(“中粤能源”)(iii)	214,553,161	12,990,034	(214,880,231)	12,662,96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红海湾发电”)(iii)	184,988,419	-	(91,162,974)	93,825,445
徐闻风力(ii)	126,877,473	-	-	126,877,473
湛江电力有限公司(“湛江电力”)(iii)	89,280,832	15,153,177	(75,141,663)	29,292,346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靖海发电”)(iii)	71,082,445	-	(47,388,149)	23,694,296
广东韶关粤江发电有限公司(“粤江发电”)(iii)	52,870,382	1,339,869	(118,387)	54,091,864
茂名臻能热电有限公司(“茂名臻能”)(iii)	49,057,453	-	(19,305,769)	29,751,684
沙角 A 发电厂 (iii)	45,937,259	-	(9,977,961)	35,959,298
	<u>1,316,186,423</u>	<u>29,483,080</u>	<u>(459,064,537)</u>	<u>886,604,96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d) 固定资产的减值情况(续)

(i) 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的减值

粤嘉电力 4 台发电机组已于 2016 年 8 月关停。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就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计提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1,538,999 元。2017 年管理层继续对其中部分生产设备进行了处置，相应转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人民币 1,089,403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粤嘉电力发电机组相关资产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480,449,596 元。

(ii) 徐闻风力发电机组的减值

于 2014 年 7 月，徐闻风力勇士风电场遭受强台风“威马逊”袭击，毁坏风力发电机组 18 台(原值人民币 138,358,965 元，累计折旧人民币 11,481,492 元)。由于这些机组已完全毁损，管理层对这些机组的账面价值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26,877,473 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固定资产尚未进行处置。

(iii) 因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及脱硝催化剂计提的减值

根据环保部、发改委、能源局三部委联合印发的《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环发[2015]164 号)，要求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降低发电煤耗和污染排放。为此，本集团制定专项实施计划，推进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项目实施，以保证所属燃煤机组改造工程按期完成并稳定运行。根据本集团所属燃煤机组环保节能改造实施的具体情况，需要对部分设备部件进行拆除或提前报废。本集团根据脱硝催化剂预期的可回收金额，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金额。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该等减值准备金额合计人民币 707,769,951 元。于 2017 年度，本集团根据改造工程实施情况，补充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29,483,080 元。此外，由于拆除及处置相关资产，转出固定资产减值金额合计人民币 457,975,134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固定资产(续)

(e)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

	原价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	<u>3,621,850,800</u>	<u>(1,634,876,213)</u>	<u>1,986,974,587</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电设备	<u>3,621,850,800</u>	<u>(1,242,103,758)</u>	<u>2,379,747,042</u>

本集团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未来应支付租金详见附注四(35)。

(f)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u>230,219,172</u>	暂处于政府批复阶段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后，管理层认为该等房产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博贺煤电一体化项目	5,301,125,305	-	5,301,125,305	3,540,338,713	-	3,540,338,713
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扩建项目	1,368,242,612	-	1,368,242,612	267,728,615	-	267,728,615
中粤 1、2 号机组工程	317,584,933	-	317,584,933	-	-	-
徐闻曲界风电项目	312,791,806	-	312,791,806	157,109,585	-	157,109,585
徐闻石板岭风电项目	224,363,966	-	224,363,966	227,143,871	-	227,143,871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	137,373,040	(137,373,040)	-	137,373,040	(49,461,265)	87,911,775
靖海 1-4 号机组超低减排改造项目	41,786,331	-	41,786,331	40,323,340	-	40,323,340
湛江电力 1-4 号机组超低排改造项目	43,214,650	-	43,214,650	13,813,751	-	13,813,751
临沧大丫口水电站	29,048,654	-	29,048,654	1,051,344,320	-	1,051,344,320
红海湾 5、6 号机组工程	26,446,446	-	26,446,446	26,360,597	-	26,360,597
其他基建工程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462,343,094	(14,906,223)	447,436,871	320,277,569	(11,980,219)	308,297,350
雷州红心楼风电项目	356,532,229	(886,463)	355,645,766	371,119,846	(886,463)	370,233,383
	-	-	-	252,688,463	-	252,688,463
	<u>8,620,853,066</u>	<u>(153,165,726)</u>	<u>8,467,687,340</u>	<u>6,405,621,710</u>	<u>(62,327,947)</u>	<u>6,343,293,76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附注四(12)(c)	计提减值	其他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占 预算的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 款费用资本化 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博贺煤电一体化项目	9,785,950,000	3,540,338,713	1,760,786,592	-	-	-	5,301,125,305	54.17%	54.17%	151,722,961	52,732,643	4.41%	借款、自有资金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	不适用	87,911,775	-	-	(87,911,775)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	自有资金
红海湾 5、6 号机组 工程	7,714,370,000	26,360,597	85,849	-	-	-	26,446,446	0.34%	0.50%	-	-	-	自有资金
临沧大丫口水电站 惠州天然气热电联产 扩建项目	1,209,578,400	1,051,344,320	71,880,945	(1,094,176,611)	-	-	29,048,654	92.86%	92.86%	142,886,856	23,189,127	4.41%	借款、自有资金
靖海 1-4 号机组超低 减排改造项目	3,516,060,000	267,728,615	1,100,513,997	-	-	-	1,368,242,612	38.91%	38.91%	20,296,649	18,669,106	4.41%	借款、自有资金
电白热水风电场工程 项目	558,000,000	40,323,340	283,405,175	(281,942,184)	-	-	41,786,331	58.38%	58.38%	-	-	-	自有资金
徐闻曲界风电项目	483,714,800	118,376	335,128	-	-	-	453,504	92.38%	98.00%	-	-	-	自有资金
雷州红心楼风电项目	466,450,000	157,109,585	178,415,172	-	-	(22,732,951)	312,791,806	72.91%	77.00%	11,395,270	6,813,169	4.41%	借款、自有资金
徐闻石板岭风电项 目	462,920,000	252,688,463	103,942,081	(327,306,140)	-	(29,324,404)	-	77.04%	100.00%	10,565,245	6,791,373	4.55%	借款、自有资金
湛江电力 1-4 号机 组超低排改造项 目	460,639,300	227,143,871	21,483,914	-	-	(24,263,819)	224,363,966	53.97%	61.00%	8,142,804	4,544,942	4.41%	借款、自有资金
中粤 1、2 号机组 工程	259,000,000	13,813,751	146,800,899	(117,400,000)	-	-	43,214,650	61.73%	61.73%	-	-	-	自有资金
其他基建工程	531,200,000	-	317,584,933	-	-	-	317,584,933	59.79%	90.00%	2,300,278	2,300,278	4.90%	借款、自有资金
技术改造及其他工程	不适用	308,178,974	159,074,316	(17,343,919)	(2,926,004)	-	446,983,367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不适用	370,233,383	561,590,074	(568,908,529)	-	(7,269,162)	355,645,766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u>6,343,293,763</u>	<u>4,705,899,075</u>	<u>(2,407,077,383)</u>	<u>(90,837,779)</u>	<u>(83,590,336)</u>	<u>8,467,687,340</u>			<u>347,310,063</u>	<u>115,040,638</u>		

(i) 在建工程本年度其他减少主要包括对往年按工程进度暂估价值入账的工程成本按本年实际结算成本进行调整、转出不能带来经济利益的前期费用及试运行收入等。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原因
虎门电厂 2*1000MW 机组项目(i)	(49,461,265)	(87,911,775)	-	(137,373,040)	停止工程建设
湛江电力旧办公楼改造	(886,463)	-	-	(886,463)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沙角 A4 号煤场填海增加堆场容量工程	(5,802,000)	-	-	(5,802,000)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省风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2,824,090)	(2,926,004)	-	(5,750,094)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临沧水电项目前期费用减值	(3,354,129)	-	-	(3,354,129)	在建工程前期费用减值
	<u>(62,327,947)</u>	<u>(90,837,779)</u>	<u>-</u>	<u>(153,165,726)</u>	

- (i) 该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土地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近年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该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整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项目于 2017 年计提减值损失人民币 87,911,775 元(2016 年：人民币 39,107,109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c) 截止2017年12月31日，部分在建机组尚未取得相关核准文件，管理层预计可以按照预定时间表取得相关核准文件。此外，管理层预计新机组一旦投产后能在未来的经营活动中取得稳定的现金流入，因此该在建机组发生减值的风险较低。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工程物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设备	34,372,179	-
专用材料	1,496,854	1,496,854
	<u>35,869,033</u>	<u>1,496,854</u>

(15) 固定资产清理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报废发电设备部件	14,622,066	4,304,229
其他设备	40,167	-
	<u>14,662,233</u>	<u>4,304,22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

	输变电配套工程及微波工程	土地使用权	海域使用权	交通运输工程	特许经营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42,517,684	1,812,946,498	129,906,544	22,468,672	13,720,736	97,267,317	756,769	2,519,584,220
本年增加								
购置	-	49,171	-	-	-	12,564,712	193,978	12,807,861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42,517,684	1,812,995,669	129,906,544	22,468,672	13,720,736	109,832,029	950,747	2,532,392,081
累计摊销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05,126,139)	(254,537,767)	(17,864,908)	(21,447,068)	(8,958,563)	(69,600,907)	(347,669)	(777,883,021)
本年增加								
计提	-	(40,488,334)	(2,619,492)	-	(952,142)	(10,386,924)	(66,700)	(54,513,592)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05,126,139)	(295,026,101)	(20,484,400)	(21,447,068)	(9,910,705)	(79,987,831)	(414,369)	(832,396,613)
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33,189,374)	-	-	(1,021,604)	-	-	-	(34,210,978)
2017 年 12 月 31 日	(33,189,374)	-	-	(1,021,604)	-	-	-	(34,210,978)
账面价值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202,171	1,517,969,568	109,422,144	-	3,810,031	29,844,198	536,378	1,665,784,49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4,202,171	1,558,408,731	112,041,636	-	4,762,173	27,666,410	409,100	1,707,490,22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无形资产(续)

- (a) 2017 年度无形资产计提的摊销金额为人民币 54,513,592 元 (2016 年度: 人民币 54,051,058 元)。
- (b) 于2017年12月31日, 粤嘉电力的输变电配套工程、微波工程使用权及交通运输工程等配套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为余额人民币34,210,978元 (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 34,210,978元)。
- (c) 于2017年12月31日, 本集团除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8,304,742元(2016年12月31日: 人民币51,465,074元)的土地因正在办理用地审批手续而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外, 其余土地使用权均已取得相关权证。经咨询本集团的法律顾问, 管理层认为上述土地使用权证的办理将不存在实质性的法律障碍, 亦不会对本集团的正常营运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7) 商誉

2017 年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省风力”)	2,449,886
临沧粤电能源有限公司(“临沧能源”)	25,036,894
	<u>27,486,780</u>

- (a) 本集团于2013年支付人民币5,994,670元合并成本收购了省风力55%的权益。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获得的省风力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2,449,886元, 确认为与省风力相关的商誉。
- (b) 本集团于2015年1月5日以威信云投14.34%股权与第三方持有的临沧能源51.00%股权进行置换, 合并成本超过按比例取得的临沧能源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人民币25,036,894元, 确认为与临沧能源相关的商誉。

(18) 长期待摊费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租赁费	21,371,959	-	(2,028,166)	19,343,793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4,675,141	2,689,094	(1,674,621)	5,689,614
其他	8,564,612	1,391,211	(7,981,859)	1,973,964
	<u>34,611,712</u>	<u>4,080,305</u>	<u>(11,684,646)</u>	<u>27,007,37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01,414,037	150,345,688	778,810,681	193,720,196
可抵扣亏损	543,075,416	135,768,855	112,722,870	28,180,717
集团内部交易	202,928,868	50,732,217	220,966,988	55,241,747
计入在建工程的试运行净收入	117,089,330	26,510,083	53,276,223	13,158,344
应付职工薪酬	86,241,170	21,560,293	58,555,576	14,838,523
固定资产折旧	76,893,416	19,223,353	77,011,308	19,252,827
资本性政府补助	56,576,917	14,144,229	63,727,865	15,931,966
土地使用权摊销	3,170,586	792,647	3,011,274	752,819
开办费	-	-	3,089,245	386,156
	<u>1,687,389,740</u>	<u>419,077,365</u>	<u>1,371,172,030</u>	<u>341,463,295</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115,367,229		153,444,772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303,710,136</u>		<u>188,018,523</u>
		<u>419,077,365</u>		<u>341,463,295</u>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3,664,369)	(38,416,092)	(164,407,692)	(41,101,923)
收购子公司评估增值	(91,379,088)	(22,844,772)	(94,486,868)	(23,621,718)
计入在建工程的试运行净支出	<u>(37,809,283)</u>	<u>(9,452,322)</u>	<u>(42,114,648)</u>	<u>(10,528,662)</u>
	<u>(282,852,740)</u>	<u>(70,713,186)</u>	<u>(301,009,208)</u>	<u>(75,252,303)</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 的金额		(1,492,421)		(2,329,404)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69,220,765)</u>		<u>(72,922,899)</u>
		<u>(70,713,186)</u>		<u>(75,252,30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36,551,327	913,316,296
可抵扣亏损	587,890,568	252,062,736
	<u>1,524,441,895</u>	<u>1,165,379,032</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	67,060,276
2018 年	2,504,832	2,504,832
2019 年	8,513,773	7,350,102
2020 年	5,008,444	7,401,514
2021 年	148,194,058	167,746,012
2022 年	423,669,461	-
	<u>587,890,568</u>	<u>252,062,736</u>

管理层预计在上述可抵扣亏损到期日前，相应纳税主体并未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予以抵扣上述可抵扣亏损，因此未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6,524,326)	372,553,039	(37,534,026)	303,929,2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524,326	(24,188,860)	37,534,026	(37,718,277)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工程款	350,347,973	542,965,106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 (a)	173,916,629	193,703,865
预付设备款	165,761,100	1,081,412,840
预付土地款	3,732,680	39,765,321
预付购房款	-	150,799,140
其他	889,151	2,878,159
	<u>694,647,533</u>	<u>2,011,524,431</u>

(a) 未实现售后租回损失系售后租回发电设备的售价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按售后租回发电设备的折旧进度进行摊销后的余额。

(21) 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坏账准备	(6,423,698)	(422,829)	-	-	(6,846,527)
其中：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423,698)	(422,829)	-	-	(6,846,527)
存货跌价准备	(59,602,850)	-	-	42,181,991	(17,420,859)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6,186,423)	(29,483,080)	-	459,064,537	(886,604,966)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62,327,947)	(90,837,779)	-	-	(153,165,72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25,010,686)	-	-	(25,010,68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34,210,978)	-	-	-	(34,210,978)
	<u>(1,478,751,896)</u>	<u>(145,754,374)</u>	<u>-</u>	<u>501,246,528</u>	<u>(1,123,259,742)</u>

(22) 短期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u>9,270,000,000</u>	<u>5,758,860,000</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 3.92%至 5.02%(2016 年 12 月 31 日：3.92%至 5.32%)。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短期信用借款中由关联方粤电财务提供的借款为人民币 5,637,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710,000,000 元)(附注八(6))。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应付票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a)	297,611,800	1,088,100,837
商业承兑汇票(b)	-	242,380,000
	<u>297,611,800</u>	<u>1,330,480,837</u>

上述金额均为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关联方粤电财务承兑的票据余额为人民币 297,611,8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55,078,278 元)。

(b) 本集团向本公司合营公司工业燃料采购燃煤，通过签发承兑汇票向工业燃料支付燃煤采购款。根据本集团、粤电财务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工业燃料取得该等汇票并向粤电财务贴现时，本集团承担相关票据的贴现息费用。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工业燃料已向粤电财务贴现的承兑汇票余额为人民币 230,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47,458,278 元)，贴现息率为 2.70%至 4.17%(2016 年 12 月 31 日：2.70%至 3.48%)，并将于 3 至 12 个月内到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3 至 12 个月内到期)。2017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粤电财务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3,638,031 元(2016 年：人民币 20,564,233 元)(附注八(6))。

(24) 应付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燃料费	1,530,075,127	2,190,716,850
应付材料及备品备件款	483,460,431	799,093,816
应付维护管理费	89,461,265	89,461,265
其他	116,030,438	87,978,515
	<u>2,219,027,261</u>	<u>3,167,250,446</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人民币 136,266,48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6,691,389 元)。主要为应付维护管理费人民币 89,461,26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9,461,265 元)及应付燃料和材料费人民币 46,805,223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7,230,124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预收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电网款	1,713,424	12,208,678
预收再生资源处置款	-	162,884
其他预收款	224,799	84,798
	<u>1,938,223</u>	<u>12,456,360</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一年大额预收款项(2016 年 12 月 31 日：无)。

(26) 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140,101,582	125,994,004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	-
应付辞退福利(c)	17,637,046	18,128,124
	<u>157,738,628</u>	<u>144,122,128</u>

(a) 短期薪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0,978	1,153,893,717	(1,153,893,717)	50,978
职工福利费	3,719,802	111,119,864	(112,974,782)	1,864,884
社会保险费	45,602,861	64,170,915	(59,364,014)	50,409,76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5,602,861	57,205,341	(52,398,440)	50,409,762
工伤保险费	-	3,683,306	(3,683,306)	-
生育保险费	-	3,282,268	(3,282,268)	-
住房公积金	-	149,745,956	(149,745,956)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382,591	50,376,334	(41,917,257)	82,841,668
其他短期薪酬	2,237,772	104,412,515	(101,715,997)	4,934,290
	<u>125,994,004</u>	<u>1,633,719,301</u>	<u>(1,619,611,723)</u>	<u>140,101,582</u>

(b) 设定提存计划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	161,827,107	(161,827,107)	-
失业保险费	-	3,965,046	(3,965,046)	-
企业年金缴费	-	52,173,048	(52,173,048)	-
	-	<u>217,965,201</u>	<u>(217,965,201)</u>	-

(c) 应付辞退福利为本集团需在一年内支付的内退职工薪酬，详见附注四 (38)。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交税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未交增值税	159,547,521	133,295,631
应交企业所得税	59,224,530	128,468,570
应交个人所得税	29,612,341	33,222,950
应交土地使用税	14,990,255	9,707,984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3,500,667	2,327,949
应交排污费	2,996,840	3,456,932
应交房产税	2,877,522	6,552,214
应交教育费附加	2,895,952	1,954,625
应交堤围费	-	2,879,847
其他	1,639,774	5,053,142
	<u>277,285,402</u>	<u>326,919,844</u>

(28) 应付利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债券利息	50,486,869	44,398,814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6,701,382	27,938,77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010,687	10,807,042
其他应付利息	354,166	504,167
	<u>98,553,104</u>	<u>83,648,793</u>

(29) 应付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	<u>9,703,930</u>	<u>9,703,930</u>

该部分股利主要为应付尚未办理股权分置改革手续的非流通股股东股利。该部分股利将待手续办理完毕后安排支付。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0) 其他应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3,430,308,319	2,587,231,394
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附注四(54)(a))	172,144,350	172,000,000
应付工程质保金	156,112,962	369,890,625
应付代垫款	12,726,072	19,936,021
应付机组容量购置款	4,000,000	4,000,000
其他	133,220,968	139,498,955
	<u>3,908,512,671</u>	<u>3,292,556,995</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人民币 1,742,036,695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76,042,535 元)，主要为(1)应付工程及设备款、应付质保金，因为相关工程项目尚未完成综合验收决算或仍处于质保阶段，该等款项尚未结清；及(2)应付海洋局行政处罚款，因该处罚事项相关诉讼程序尚未完成，尚未支付。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a)(附注四(33))	1,445,497,943	990,474,807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b)(附注四(34))	1,197,935,476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c) (附注四(35))	369,256,941	443,169,716
	<u>3,012,690,360</u>	<u>1,433,644,523</u>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i)	209,579,575	184,196,290
保证借款 (ii)	58,427,500	58,427,500
信用借款	1,177,490,868	747,851,017
	<u>1,445,497,943</u>	<u>990,474,80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续)

(a)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续)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180,897,292	105,353,210
湛江风力	17,520,000	17,520,000
徐闻风力	10,062,668	61,323,080
雷州风力	1,099,615	-
	<u>209,579,575</u>	<u>184,196,290</u>

(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湛江风力为徐闻风力的人民币 10,427,5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最高保证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0,427,500 元)。本公司为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48,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提供连带保证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8,000,000 元)。

(i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1.29%至 4.90%，并将于 12 个月内到期(2016 年 12 月 31 日：1.29%至 5.31%)。

(b)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明细参见附注四(34)。

(c)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入款，净额为人民币 369,256,941 元(即总额人民币 403,242,457 元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33,985,516 元后的净额)。2016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融资租入款，净额为人民币 443,169,716 元(即总额人民币 557,802,821 元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人民币 114,633,105 元后的净额)。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明细参见附注四(35)。

(32) 其他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应付债券	<u>-</u>	<u>1,723,070,00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其他流动负债(续)

(a) 短期应付债券相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700,000,000	07/06/2016	270 天	700,000,000	711,565,644	-	3,448,219	-	(715,013,863)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11/08/2016	270 天	500,000,000	505,017,370	-	4,453,699	-	(509,471,069)	-
广东惠州平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	20/07/2016	270 天	500,000,000	506,486,986	-	4,128,082	-	(510,615,068)	-
	<u>1,700,000,000</u>			<u>1,700,000,000</u>	<u>1,723,070,000</u>	<u>-</u>	<u>12,030,000</u>	<u>-</u>	<u>(1,735,100,000)</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a)	2,698,978,707	2,537,296,396
抵押借款(b)	85,000,000	226,400,000
保证借款(c)	1,665,240,000	1,716,667,500
信用借款	16,462,003,105	16,398,282,948
	<u>20,911,221,812</u>	<u>20,878,646,844</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四 (31)(a))	<u>(1,445,497,943)</u>	<u>(990,474,807)</u>
	<u>19,465,723,869</u>	<u>19,888,172,037</u>

(a)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子公司之长期质押借款系以其电费收费权及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江发电	(i)	2,276,504,889	2,223,720,000
雷州风力	(ii)	188,420,594	-
湛江风力	(iii)	156,465,000	173,985,000
徐闻风力	(iv)	77,588,224	139,591,396
		<u>2,698,978,707</u>	<u>2,537,296,396</u>

(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粤江发电向银团及中国工商银行借入以其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物的贷款人民币 2,276,504,889 元，到期日为 2020 年 6 月 21 日，利率为 4.41%至 4.53%，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80,897,292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合计人民币 2,223,72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05,353,210 元)。

(ii) 子公司雷州风力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贷款，根据合同规定该笔借款自雷州风力于 2017 年 12 月营运后由信用借款转为质押借款，以其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质押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88,420,594 元，到期日为 2030 年 4 月 29 日，利率为 4.41%至 4.66%，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099,615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信用借款：人民币 12,300,209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续)

(a) 质押借款(续)

- (iii)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湛江风力向中国工商银行借入以其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的贷款余额为人民币 156,465,000 元，到期日为 2024 年 5 月 7 日，利率为 4.66%(2016 年：4.41%)，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7,52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73,985,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人民币 17,520,000 元)。
- (iv) 按照湛江风力和广东省财政厅签署的《广东省财政厅与广东粤电湛江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关于利用欧洲投资银行气候变化框架贷款实施粤电勇士风电场项目的转贷协议》，本公司之子公司湛江风力从广东省财政厅取得根据中国与欧洲投资银行签订的“中国气候变化框架贷款项目”转贷的美元贷款用于徐闻勇士风电场项目，并以徐闻风力电费收益权作为质押物。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项目贷款余额合计为 11,874,173 美元，折合人民币 77,588,22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20,122,733 美元，折合人民币 139,591,396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4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10,062,66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8,840,000 美元，折合人民币 61,323,080 元)，其到期日为 2029 年 3 月 2 日，年利率为 0.92%至 1.29%(2016 年：0.92%至 1.29%)，该笔借款同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 (b)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市广前电力有限公司(“广前电力”)之长期借款人民币 85,000,00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26,400,000 元)，利率为 4.41%至 4.86%(2016 年 12 月 31 日：4.41%至 5.09%)，由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757,878,678 元(原值为人民币 2,562,570,238 元)的发电设备(2016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816,058,138 元，原值为人民币 2,562,570,238 元)作为抵押物。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长期借款(续)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粤电财务借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37,2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6 年：人民币 44,6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7,4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66% (2016 年：4.66%)，到期日为 2022 年 8 月 21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粤电财务借入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19,000,0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 (2016 年：人民币 12,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66% (2016 年：4.66%)，到期日为 2031 年 11 月 28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徐闻风力从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入的长期借款的余额为人民币 17,04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27,500 元，由湛江风力提供保证担保(2016 年：人民币 20,067,5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3,027,500 元)，年利率为 4.90% (2016 年：4.90%)，到期日为 2022 年 12 月 5 日。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粤电集团公司为本公司向太平洋资产管理公司借入的人民币 1,500,000,000 元长期借款提供保证担保(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500,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5.00%(2016 年：5.00%)，该借款到期日为 2020 年 8 月 13 日(附注八(5)(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子公司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92,000,000 元长期借款由本公司按持股比例为其提供保证担保，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8,000,000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8,000,000 元)，借款利率为 4.75% (2016 年：4.90%)，该借款到期日为 2019 年 7 月 2 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应付债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年偿还	其他减少	转出至一年内到 期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16 平海 01 (a)	703,141,849	21,700,000	793,211	(21,700,000)	(5,766,849)	-	698,168,211
12 粤电债 (b)	1,196,982,619	59,400,000	952,857	(59,400,000)	-	(1,197,935,476)	-
	<u>1,900,124,468</u>	<u>81,100,000</u>	<u>1,746,068</u>	<u>(81,100,000)</u>	<u>(5,766,849)</u>	<u>(1,197,935,476)</u>	<u>698,168,211</u>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1864 号文核准，本公司之子公司平海发电厂于 2016 年 9 月 26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700,000,000 元，期限为 5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6 平海 01”)，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2,625,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97,375,000 元。计息日从 2016 年 9 月 26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3.10%。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3.18%。

(b)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421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向社会公开发行了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00,000,000 元，期限为 7 年的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12 粤电债”)，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6,670,000 元后，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193,330,000 元。计息日从 2013 年 3 月 18 日起，以单利按年支付利息，年利率为 4.95%。根据 12 粤电债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有权在该债券的第 5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选择将持有的“12 粤电债”按面值全部或部分回售给本公司，因此本公司将应付债券余额转出至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应付债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实际利率为 5.04%。

(35) 长期应付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租赁款(a)	1,827,516,182	2,270,722,370
应付股权回购款(b)	<u>90,000,000</u>	<u>90,000,00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u>(369,256,941)</u>	<u>(443,169,716)</u>
	<u>1,548,259,241</u>	<u>1,917,552,654</u>

(a) 应付融资租赁款主要为子公司靖海发电、粤江发电及中粤能源融资租赁租入发电设备的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本公司以融资租赁款总额的 65%为限额为粤江发电的融资租赁提供了担保，同时与粤江发电签订了反担保合同。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长期应付款(续)

(a) (续)

本集团应付融资租赁款最低付款额明细如下：

最低付款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含 1 年)	403,242,457	557,802,821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373,429,119	459,467,904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353,810,789	422,733,636
3 年以上	761,447,305	1,267,888,524
小计	<u>1,891,929,670</u>	<u>2,707,892,885</u>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u>(64,413,488)</u>	<u>(437,170,515)</u>
	<u>1,827,516,182</u>	<u>2,270,722,370</u>

上述一年内到期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扣减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净额已在附注四(31)中披露。

- (b) 于2016年度，广东粤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粤财投资”)向本公司之子公司雷州风力增资人民币10,000,000元；向本公司之间接子公司电白风电增资人民币50,000,000元；以人民币30,000,000元作为对价取得了本公司之间接子公司徐闻风力30%的股权。根据协议约定，本公司将在5年的参股期结束后对粤财投资所持股权进行回购，回购价格为粤财投资本次增资实际出资额人民币90,000,000元及固定比例的股权溢价款。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扩容配套资金(a)	24,960,000	-	-	24,960,000
“三供一业”专项资金(b)	-	39,645,011	-	39,645,011
风机迁建款	1,715,385	-	(1,715,385)	-
	<u>26,675,385</u>	<u>39,645,011</u>	<u>(1,715,385)</u>	<u>64,605,011</u>

(a) 该专项应付款系省属及中央划拨的增效扩容改造资金。根据云南省水利水电投资有限公司文件(云水投发[2015]16号文件)，自2015年1月1日起，对该部分专项应付款计征4%的利息。公司将该部分相应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b) 该专项应付款系广东省财政厅及粤电集团公司拨付的“三供一业”专项资金，其中广东省财政厅拨付资金为人民币18,391,895元，粤电集团公司拨付资金为人民币21,253,116元。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粤财工[2017]22号文件)，该专项资金用于省属企业职工家属区供水、供电、供气和物业管理项目的装修改造。

(37) 递延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年 12月31日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a)	<u>125,650,072</u>	<u>33,592,900</u>	<u>(16,722,709)</u>	<u>142,520,263</u>	政府给予补助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项目	附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计入其 他收益	其他变动		
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	(i)	29,313,253	-	(753,231)	-	28,560,022	资产
节能专项拨款	(ii)	23,736,827	-	(2,873,723)	-	20,863,104	资产
国产设备退税	(iii)	19,517,767	-	(2,296,208)	-	17,221,559	资产
国资委发展竞争基金	(iv)	9,333,333	-	(666,667)	-	8,666,666	资产
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	(v)	9,324,825	-	(543,194)	-	8,781,631	资产
沙角 A 发电厂 5 号机组脱硫工程		6,153,847	-	(3,076,923)	-	3,076,924	资产
扩容通流改造工程		4,149,062	-	(262,007)	-	3,887,055	资产
沙 A—2016 年中央财政节能减排资金		4,038,125	-	(255,001)	-	3,783,124	资产
空气预热器改造项目		3,299,233	-	(205,791)	-	3,093,442	资产
电白热水风电场工程项目		3,000,000	-	-	-	3,000,000	资产
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奖励		2,953,988	-	(246,667)	-	2,707,321	资产
降氮脱硝项目		2,893,163	-	(308,134)	-	2,585,029	资产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 资金		1,500,000	-	-	(1,500,000)	-	资产
差别电价电费收入专项资金		1,318,000	-	(291,114)	-	1,026,886	资产
淡水工程		1,230,770	-	(153,846)	-	1,076,924	资产
韶关市电机能效提升补贴资金		1,125,999	-	(202,103)	-	923,896	资产
循环水泵技改专项资金		1,000,000	-	-	-	1,000,000	资产
#1、2 机空预器节能改造项目		1,000,000	-	-	-	1,000,000	资产
大丫口项目发展基金		400,000	-	(400,000)	-	-	资产
沙 A—港务费返还		259,510	-	(259,510)	-	-	收益
社保待遇清算中间户关于企业稳定岗位补贴款		102,370	-	-	-	102,370	收益
中粤能源#1、2 发电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项目	(vi)	-	10,000,000	-	-	10,000,000	资产
节能减排财政政策综合示范典型示范项目第二批奖励资金		-	9,000,000	(900,000)	-	8,100,000	资产
节能减排资金用于以前年度政策清算资金补助		-	4,640,000	(474,769)	-	4,165,231	资产
韶关市曲江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政府补贴		-	3,952,900	(384,521)	-	3,568,379	资产
粤江发电厂 300MW 机组脱硝及节能改造专项资金补助		-	6,000,000	(669,300)	-	5,330,700	资产
		<u>125,650,072</u>	<u>33,592,900</u>	<u>(15,222,709)</u>	<u>(1,500,000)</u>	<u>142,520,26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递延收益(续)

(a) 政府补助(续)

- (i) 2015 年度收到政府由于市政需要，要求长堤路沙角 A 发电厂镇口泵房拆迁改址重建，拨入的拆迁补偿款暂估为人民币 20,320,000 元。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因虎门镇政府最终确定总补偿款为人民币 30,411,446 元，故 2016 年新增拨入拆迁补偿款人民币 7,211,446 元。该补偿款于收到时作专项应付款核算，于发生拆建支出时转入递延收益，相关工程完工后进行摊销，摊销年数为 30 年。
- (ii) 为粤江发电 2015 年度收到的节能减排技术改造的政府补助以及 2016 年收到的节能减排政策典型示范项目补助资金。本集团对该项补贴收入从工程完工开始日起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可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iii) 为石碑山风电收到的由于购买国产设备而退还的增值税。本集团对该项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iv) 为湛江风力于 2011 年度收到的改革与发展专项基金，与勇士风电项目收益相关，本集团于项目收益期间平均对其进行摊销。
- (v) 为沙角 A 发电厂 2014 年收到的 1918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2015 年收到的 1692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以及 2016 年收到的 1794 号东莞市电机能效提升奖励资金。本集团对该项政府补助按相关资产的预计剩余使用年限 13 年平均摊销。
- (vi) 为中粤能源 2017 年收到的资源节约循环利用重点工程 2017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第一批)政府补助，该补助用于中粤能源 1、2 号机组汽轮机节能综合技术改造项目。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该机组技术改造项目尚未完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辞退福利(a)	75,609,880	106,185,517
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b)	39,097,210	40,345,908
减：将于一年内支付的部分	<u>(23,084,183)</u>	<u>(23,699,176)</u>
	<u>91,622,907</u>	<u>122,832,249</u>

将于一年内支付的应付内退福利在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本集团的部分职工已经办理内退。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应付内退福利所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4.22%	2.70%至 4.27%

计入当期损益的内退福利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管理费用(c)	(46,790,029)	78,442,638
财务费用	<u>118,849</u>	<u>93,078</u>

- (a) 根据本集团的内退政策，员工在到达法定退休年龄前可向公司申请提早退休，提早退休后员工可每月按照原有工资的一定比例支取工资，直至法定退休年龄为止。管理层在计提上述辞退福利时，以预计未来需支付辞退福利的现金流量现值的方法确定。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根据员工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计算至法定退休年龄之间各年度的预计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4.22%(2016 年：2.70%至 4.27%)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辞退福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将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上的辞退福利人民币 57,972,83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88,057,393 元)计入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辞退福利人民币 17,637,046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8,128,124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 (b) 根据本公司及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所属地方社会医疗保险的相关规定，本集团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的职工个人，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时，累计缴费年限未满当地规定年限的，本集团需在员工退休后继续缴费至规定年限。本集团将预计未来在员工退休后仍需支付医疗保险至规定年限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主要是为已退休人员补缴的医疗保险。本集团根据已退休员工当年工资的一定比例，计算本年末至规定累计缴费年限之间各年度的预计支出，并按照同期限国债利率 4.22%(2016 年 2.70%至 4.27%)作为折现率预计未来相关已退休人员医疗保险的现金支出现值。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计提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共计人民币 39,097,21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0,345,908 元)，实际支付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其他长期应付职工薪酬人民币 5,447,13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5,571,052 元)计入应付职工薪酬。
- (c) 于 2017 年度，本集团调低了内退福利工资标准，该标准调整预计将减少未来辞退福利的现金支出，相应冲减本年度管理费用人民币 77,146,950 元。

(39)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注资款	<u>16,405,569</u>	<u>39,000,000</u>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非流动负债为子公司粤江发电收到少数股东的注资款，由于未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所以记入其他非流动负债。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股本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	-	-	-	-	3,5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	-	-	-	-	2,553,909,163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u>5,250,283,986</u>	<u>-</u>	<u>-</u>	<u>-</u>	<u>-</u>	<u>-</u>	<u>5,250,283,986</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 国有法人持股	1,893,342,621	-	-	-	-	-	1,893,342,621
-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20,666	-	-	-	-	-	4,620,666
境内自然人持股	3,536	-	-	-	-	-	3,536
无限售条件股份							
- 人民币普通股	2,553,909,163	-	-	-	-	-	2,553,909,163
-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798,408,000	-	-	-	-	-	798,408,000
	<u>5,250,283,986</u>	<u>-</u>	<u>-</u>	<u>-</u>	<u>-</u>	<u>-</u>	<u>5,250,283,98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资本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445,477,866	-	-	4,445,477,866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粤电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 权益	20,785,182	-	-	20,785,18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1,676,120	1,243,207	-	2,919,327
	<u>5,003,007,478</u>	<u>1,243,207</u>	<u>-</u>	<u>5,004,250,685</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4,445,477,866	-	-	4,445,477,866
评估增值	119,593,718	-	-	119,593,718
粤电集团公司的投入	395,000,000	-	-	395,000,000
按持股比例享有被投资单位的 权益	24,876,079	-	(4,090,897)	20,785,182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474,592	-	-	20,474,592
其他	1,654,903	21,217	-	1,676,120
	<u>5,007,077,158</u>	<u>21,217</u>	<u>(4,090,897)</u>	<u>5,003,007,478</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7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7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1,753,244	-	21,753,244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3,305,771	(8,057,492)	115,248,279	(10,743,323)	-	2,685,831	(8,057,492)	-
	<u>145,059,015</u>	<u>(8,057,492)</u>	<u>137,001,523</u>	<u>(10,743,323)</u>	<u>-</u>	<u>2,685,831</u>	<u>(8,057,492)</u>	<u>-</u>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16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15年 12月31日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2016年 12月31日	本年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2,192,308	(439,064)	21,753,244	(439,064)	-	-	(439,064)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3,516,407	(100,210,636)	123,305,771	(133,614,180)	-	33,403,544	(100,210,636)	-
	<u>245,708,715</u>	<u>(100,649,700)</u>	<u>145,059,015</u>	<u>(134,053,244)</u>	<u>-</u>	<u>33,403,544</u>	<u>(100,649,700)</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盈余公积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428,747,208	212,960,545	-	2,641,707,753
任意盈余公积金	4,416,254,610	532,401,361	-	4,948,655,971
	<u>6,845,001,818</u>	<u>745,361,906</u>	<u>-</u>	<u>7,590,363,724</u>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2,133,658,624	295,088,584	-	2,428,747,208
任意盈余公积金	3,678,533,151	737,721,459	-	4,416,254,610
	<u>5,812,191,775</u>	<u>1,032,810,043</u>	<u>-</u>	<u>6,845,001,818</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本公司任意盈余公积金的提取额由董事会提议，经股东大会批准。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

根据 2017 年 5 月 7 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212,960,545 元(2016 年：按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共人民币 295,088,584 元)，本公司按 2016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人民币 532,401,361 元(2016 年：按 2015 年度净利润的 25%提取，共人民币 737,721,459 元)。

(44)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6,135,494,928	7,439,335,347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3,180,431	936,534,9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四(43))	(212,960,545)	(295,088,58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附注四(43))	(532,401,361)	(737,721,459)
应付普通股股利(a)	(420,022,718)	(1,207,565,317)
年末未分配利润	<u>5,713,290,735</u>	<u>6,135,494,928</u>

(a) 根据 2017 年 5 月 7 日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人民币 0.8 元，按已发行股本 5,250,283,986 计算，共计人民币 420,022,718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未分配利润(续)

(b) 年末未分配利润的说明

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年提取的归属于母公司的盈余公积为人民币 102,706,924 元 (2016 年: 人民币 170,679,326 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中包含了本公司的子公司提取的盈余公积人民币 2,223,884,635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 2,178,241,202 元)。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6,393,153,579	22,522,639,179
其他业务收入	250,638,478	158,480,843
	<u>26,643,792,057</u>	<u>22,681,120,022</u>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3,277,935,709	17,750,728,050
其他业务成本	14,352,960	42,898,332
	<u>23,292,288,669</u>	<u>17,793,626,382</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26,250,079,293	23,156,713,366	22,342,322,648	17,642,493,659
蒸气收入	93,907,579	77,158,338	69,753,251	53,336,133
提供劳务	49,166,707	44,064,005	110,563,280	54,898,258
	<u>26,393,153,579</u>	<u>23,277,935,709</u>	<u>22,522,639,179</u>	<u>17,750,728,05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粉煤灰综合利用收入	203,698,123	8,004,336	65,549,708	17,272,560
租金收入	14,691,747	22,008	9,538,280	259,375
销售材料收入	3,228,908	358,995	58,627,109	23,421,697
核证减排量销售收入	-	-	164,291	-
其他	29,019,700	5,967,621	24,601,455	1,944,700
	<u>250,638,478</u>	<u>14,352,960</u>	<u>158,480,843</u>	<u>42,898,332</u>

有关主要业务的收入、费用及利润信息已包含在分部报告中。

(46) 税金及附加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缴标准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168,035	104,255,132	附注三
房产税	69,109,064	57,974,658	附注三
教育费附加	58,982,876	87,152,497	附注三
土地使用税	24,793,681	37,827,914	
印花税	17,479,308	10,275,621	
车船使用税	336,680	258,209	
营业税	2,800	1,388,194	
其他	-	558,741	
	<u>243,872,444</u>	<u>299,690,966</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管理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人工费用	238,192,466	328,629,069
劳动保险费	47,896,800	58,979,822
无形资产摊销	53,133,360	52,578,628
折旧费(四(11)(12))	47,623,507	43,273,685
消防警卫费	40,578,207	42,250,964
物业管理费	26,750,517	29,369,214
聘请中介机构费	22,951,448	10,968,815
办公费用	21,491,527	22,661,698
排污费	21,401,263	21,729,363
研究开发费	16,980,873	15,362,442
租赁费	12,304,808	12,357,658
卫生绿化费	11,909,733	13,988,006
交通费用	8,992,751	10,283,874
维修费用	8,483,661	16,456,262
劳务费	4,284,878	5,271,885
差旅费	6,817,094	6,494,572
业务招待费	4,505,193	5,151,228
保险费	2,874,227	3,555,224
董事会费	640,032	762,295
堤围防护费	578,439	8,451,791
税金	-	18,086,180
其他	56,607,341	49,217,348
	<u>654,998,125</u>	<u>775,880,02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8) 财务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债券利息	93,130,000	120,893,956
利息支出	1,267,471,049	1,326,829,002
减：资本化利息	(115,040,638)	(171,903,394)
利息费用小计	1,245,560,411	1,275,819,564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4,534,341	34,408,880
长期债券摊销(附注四(34))	1,746,068	952,857
减：利息收入	(65,153,386)	(68,416,457)
汇兑(收益)/损失 - 净额	(4,702,846)	10,835,311
未确认融资费用摊销	83,103,789	105,231,373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4,167,164	10,866,650
	<u>1,279,255,541</u>	<u>1,369,698,178</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9)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90,837,779	51,087,328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9,483,080	707,243,9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010,686	-
坏账损失	422,829	58,407
存货跌价转回	-	(119,561)
	<u>145,754,374</u>	<u>758,270,129</u>

(50)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6,407,642	290,956,9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19,444	50,151,450
其他	359,463	256,276
	<u>489,086,549</u>	<u>341,364,663</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51) 资产处置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u>4,720,404</u>	<u>3,723,321</u>	<u>4,720,404</u>

(52) 其他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技术改造方向资金	18,595,400	-	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9,873,727	-	收益
沙角 A 发电厂 5 号机组脱硫工程	3,076,923	-	资产
节能专项拨款	2,873,723	-	资产
国产设备退税	2,296,208	-	资产
惠东县财政局大气污染防治补贴	2,000,000	-	收益
其他	12,156,841	-	资产、收益
	<u>50,872,822</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3) 营业外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理赔及补偿收入	5,223,824	29,433,641	5,223,824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688,329	38,770,319	688,329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a)	345,500	27,389,745	345,500
其他	3,207,321	3,649,135	3,207,321
	<u>9,464,974</u>	<u>99,242,840</u>	<u>9,464,974</u>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	12,635,896
其他与收益相关直接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南沙 2015 年工业稳增长奖励金补助	140,000	-
增值税即征即退收入	-	8,219,325
节能减排专项奖励	-	3,455,583
现货发电补贴	-	96,323
其他	205,500	2,982,618
	<u>345,500</u>	<u>27,389,745</u>

(54) 营业外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计入 2017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罚款及滞纳金(a)	7,130,563	208,701,041	7,130,563
其他	2,761,811	4,423,160	2,761,811
	<u>9,892,374</u>	<u>213,124,201</u>	<u>9,892,37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营业外支出(续)

- (a) 2016 年度的罚款及滞纳金主要为子公司平海发电厂的行政处罚罚款，因平海发电厂在 2007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期间，未经批准实施场地平整及护岸工程，广东省海洋与渔业局于 2016 年 11 月 14 日出具处罚通知，对平海发电厂处罚款金额约为人民币 172,144,350 元，本集团作为营业外支出入账。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平海发电厂已对上述事项向广东省高级法院提出上诉，诉讼结果尚未确定。根据粤电集团公司与本公司于 2012 年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书》，粤电集团公司承诺，如因目标公司在交割日前的行为导致目标公司出现潜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或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且未能在目标资产价格中反映，且未能在交割日专项审计确定的目标公司净资产值中得以反映的其他事项而导致本公司产生损失，粤电集团公司将在依法确定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后 30 日内，按本次交易向本公司转让的目标公司的股权的比例及时、足额地以现金方式向本公司进行补偿。粤电集团公司将根据上述处罚事件的诉讼结果，按照该等事项造成的实际损失金额，向本公司做出补偿。由于上述处罚事件的诉讼结果未确定，于 2017 年度本集团未能确定可从粤电集团获取的补偿款金额，故未确认应收款及收入。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5) 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495,956,673	822,940,083
递延所得税	<u>(79,467,357)</u>	<u>(204,095,194)</u>
	<u>416,489,316</u>	<u>618,844,889</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润总额	<u>1,554,210,475</u>	<u>1,904,907,160</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	388,552,619	476,226,790
子公司优惠税率的影响	(22,615,361)	(10,421,387)
非应纳税收入	(127,632,250)	(88,678,565)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13,494,284	91,186,106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07,242,635	41,936,503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54,279,872	52,134,31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亏损	-	(626,7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5,566,961)	(11,273,674)
其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4,301,326)	-
以前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差异	5,963,530	33,989,056
税务稽查补缴所得税	<u>7,072,274</u>	<u>34,372,522</u>
所得税费用	<u>416,489,316</u>	<u>618,844,889</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6)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743,180,431	936,534,941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5,250,283,986</u>	<u>5,250,283,986</u>
基本每股收益	<u>0.14</u>	<u>0.18</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8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	-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7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6 年度：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57)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和资产减值损失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耗用的燃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17,222,768,104	11,047,651,241
折旧费和摊销费用	3,566,558,755	3,991,792,274
职工薪酬费用	1,672,491,580	1,844,417,629
财务费用	1,279,255,541	1,369,698,178
修理费	902,064,084	970,267,291
其他费用	818,183,405	998,362,412
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145,331,545	758,331,283
租金	<u>17,740,135</u>	<u>19,452,535</u>
	<u>25,624,393,149</u>	<u>20,999,972,84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利息收入	66,910,733	61,967,997
政府补助	59,495,276	70,933,827
租赁收入	13,425,844	9,538,280
理赔及补偿收入	5,223,824	29,433,641
其他	4,241,150	3,649,135
	<u>149,296,827</u>	<u>175,522,880</u>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保险费	90,337,396	88,916,778
排污及卫生费	64,746,917	62,109,458
消防警卫费	40,578,207	45,306,772
交通费用	27,060,505	28,119,439
物业管理费	26,750,517	45,238,089
办公费用	25,371,981	31,935,916
聘请中介机构费	22,951,448	10,968,815
水电费	21,248,782	22,928,170
租赁费	17,740,135	19,452,535
工会经费	17,500,027	19,792,653
研究开发费	16,980,873	15,362,442
差旅费	11,512,096	11,748,240
维修费用	8,483,661	16,456,262
业务招待费	5,830,761	5,177,418
堤围防护费	578,439	8,451,791
其他	89,067,896	44,804,516
	<u>486,739,641</u>	<u>476,769,294</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8)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续)

(c)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零碎股收入	42,438	21,217
粤财投资款项	-	90,000,000
	<u>42,438</u>	<u>90,021,217</u>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净利润	1,137,721,159	1,286,062,27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5,754,374	758,270,129
固定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3,499,814,726	3,936,810,582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递延		
收益摊销	72,988,124	57,962,45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长期资产的损失	4,720,404	3,723,321
财务费用	1,344,945,364	1,427,247,985
投资收益	(489,086,549)	(341,364,663)
递延所得税项的增加	(79,467,357)	(203,813,125)
存货的增加	(14,481,532)	(179,379,05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11,321,004)	(446,056,74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1,835,553,206)	2,405,312,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676,034,503</u>	<u>8,704,775,818</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4,996,580,490	5,184,873,650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184,873,650)	(5,227,406,72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188,293,160)</u>	<u>(42,533,075)</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37,745	49,45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996,542,745	5,184,824,193
	<u>4,996,580,490</u>	<u>5,184,873,650</u>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190	6.5342	1,241
港元	12,881	0.8359	10,767
			<u>12,008</u>
长期借款—			
美元	10,334,173	6.5342	67,525,556
欧元	765,397	7.8023	5,971,857
			<u>73,497,413</u>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美元	1,540,000	6.5342	10,062,668
欧元	314,641	7.8023	2,454,923
			<u>12,517,591</u>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年度新设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通道粤新风力发电有限公司(“通道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	电力	1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湖南溆浦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溆浦粤风”)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溆浦县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广西武宣粤风新能源有限公司(“武宣粤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20,000,000	100%	投资设立
惠州平电综合能源有限公司(“平电综合”)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20,000,000	45%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茂名臻能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66.61%	-	投资设立
靖海发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65.00%	-	投资设立
湛江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7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安信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安信检修”)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虎门发电有限公司(“虎门发电”)	东莞市	东莞市	电力	6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博贺煤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湛江宇恒电力检修安装有限公司(“宇恒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6.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徐闻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	7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花都天然气”)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65.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大埔发电有限公司(“大埔发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雷州风力	雷州市	雷州市	电力	80.00%	14.00%	投资设立
电白风电	茂名市	茂名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湛江电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76.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嘉电力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58.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粤江发电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粤能源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9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电电力销售有限公司(“电力销售公司”)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曲界风力	湛江市	湛江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阳江海上风电有限公司(“阳江风电”)	阳江市	阳江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临沧能源	云南省临沧市	临沧市	电力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前电力	深圳市	深圳市	电力	100.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省惠州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惠州天然气”)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67.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平海发电厂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45.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石碑山风电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70.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红海湾发电	汕尾市	汕尾市	电力	65.00%	-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省风力	广州市	广州市	电力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通道公司	湖南省怀化市	怀化市	电力	100.00%	-	投资设立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东粤电平远风电有限公司(“平远风电”)	梅州市	梅州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和平风电有限公司(“和平风电”)	河源市	河源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惠来风力	揭阳市	揭阳市	电力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粤江鸿锐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鸿锐科技”)	韶关市	韶关市	电力	-	90.00%	投资设立
广东粤电永安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永安天然气”)	肇庆市	肇庆市	电力	90.00%	-	投资设立
溱浦粤风	湖南省怀化市	湖南省怀化市溱浦县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武宣粤风	广西壮族自治区	广西壮族自治区武宣市	电力	-	100.00%	投资设立
平电综合	惠州市	惠州市	电力	-	45.00%	投资设立

(i) 平海发电厂为本集团 2012 年度向粤电集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的目标公司。根据粤电集团公司与持有平海发电厂 40%股权的股东—广东华夏电力发展有限公司(“华夏电力”)的协定，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粤电集团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而在粤电集团公司将平海发电厂 45%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后，华夏电力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在平海发电厂的股东会及董事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与本公司委派的股东代表及董事保持一致行动，因此本公司对平海发电厂拥有控制权。

(ii) 本公司对子公司湛江风力、徐闻风力、雷州风力、粤嘉电力及石碑山风电的表决权比例分别为 60.00%、60.00%、60.00%、56.00%以及 60.00%，相关表决权比例按该等子公司的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而确定，因此本公司对上述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与持股比例不一致。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2017 年度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7 年度 向少数股东分派股利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少数股东权益
靖海发电	35.00%	81,595,643	131,516,240	1,260,224,943
湛江电力	24.00%	39,358,114	26,565,106	970,218,779
惠州天然气	33.00%	68,801,281	60,955,686	577,956,273
平海发电厂	55.00%	240,167,577	193,736,052	1,118,956,851
红海湾发电	35.00%	83,391,817	65,318,134	1,164,274,223

上述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靖海发电	1,220,230,956	8,519,603,527	9,739,834,483	2,649,314,880	3,489,876,908	6,139,191,788	1,040,862,549	8,869,631,166	9,910,493,715	1,945,979,818	4,221,240,924	6,167,220,742
湛江电力	2,809,749,417	1,600,195,341	4,409,944,758	335,297,509	32,069,003	367,366,512	2,635,811,946	1,628,729,534	4,264,541,480	266,643,782	8,623,652	275,267,434
惠州天然气	531,864,001	2,867,325,353	3,399,189,354	819,036,708	828,770,000	1,647,806,708	310,256,019	2,261,163,527	2,571,419,546	985,737,730	-	985,737,730
平海发电厂	1,009,047,306	4,875,445,336	5,884,492,642	1,359,960,430	2,490,065,211	3,850,025,641	1,305,072,062	5,218,722,817	6,523,794,879	1,778,709,983	2,795,038,849	4,573,748,832
红海湾发电	1,010,276,845	6,165,453,533	7,175,730,378	1,942,232,599	1,907,000,000	3,849,232,599	952,162,266	6,568,486,587	7,520,648,853	2,218,790,170	2,027,000,000	4,245,790,170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靖海发电	4,811,801,719	233,130,409	233,130,409	1,131,168,452	4,045,943,116	417,511,874	417,511,874	1,512,227,824
湛江电力	1,944,172,914	163,992,141	163,992,141	328,892,120	1,546,826,426	139,957,686	139,957,686	288,752,081
惠州天然气	1,727,670,061	208,488,731	208,488,731	372,435,087	1,651,548,233	205,238,001	205,238,001	401,856,187
平海发电厂	3,392,086,464	436,668,322	436,668,322	942,514,472	2,367,109,748	360,261,257	360,261,257	1,001,697,986
红海湾发电	3,916,842,705	238,262,334	238,262,334	391,792,666	3,160,742,921	207,359,152	207,359,152	1,888,050,299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a) 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基础信息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合营企业 - 工业燃料	广州市	广州市	燃料贸易	是	50.00%	-
联营企业 -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广州市 台山市	广州市 台山市	金融 发电	是 是	25.00% 20.00%	- -

本集团对上述股权投资均采用权益法核算。

(b)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工业燃料	工业燃料
流动资产	3,023,652,373	2,795,941,71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486,090,950	765,618,880
非流动资产	238,031,473	243,947,673
资产合计	3,261,683,846	3,039,889,383
流动负债	2,049,097,586	1,870,177,206
净资产	1,212,586,260	1,169,712,17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212,586,260	1,169,712,1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i)	606,293,130	584,856,088
调整事项	(614,728)	(614,728)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605,678,402	584,241,360
营业收入	20,866,250,505	14,358,128,349
财务费用	5,757,908	7,792,812
所得税费用	(54,847,117)	(42,865,045)
净利润	167,764,414	131,624,701
综合收益总额	167,764,414	131,624,701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59,231,115	79,989,336

(i) 本集团以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合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合营企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c)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粤电财务	台山发电
流动资产	8,683,630,097	940,022,602	5,211,498,322	1,442,926,060
非流动资产	13,100,038,881	13,059,475,755	11,831,239,639	13,558,011,862
资产合计	<u>21,783,668,978</u>	<u>13,999,498,357</u>	<u>17,042,737,961</u>	<u>15,000,937,922</u>
流动负债	19,034,164,167	2,890,641,148	14,425,370,556	5,147,444,203
非流动负债	-	1,300,500,000	-	-
负债合计	<u>19,034,164,167</u>	<u>4,191,141,148</u>	<u>14,425,370,556</u>	<u>5,147,444,203</u>
少数股东权益	-	979,164	-	1,039,58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749,504,811	9,807,378,045	2,617,367,405	9,852,454,1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产份额(i)	<u>687,376,205</u>	<u>1,961,475,609</u>	<u>654,341,853</u>	<u>1,970,490,827</u>
调整事项				
—商誉	13,325,000	-	13,325,000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u>700,701,205</u>	<u>1,961,475,609</u>	<u>667,666,853</u>	<u>1,970,490,827</u>
营业收入	639,369,624	6,858,639,385	590,119,177	6,309,810,906
净利润	301,317,539	596,418,401	227,377,359	1,030,668,936
其他综合收益	-	(201,400)	-	(3,220)
综合收益总额	301,317,539	596,217,001	227,377,359	1,030,665,716
本集团本年度收到的来 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2,295,033	95,281,354	59,406,856	306,239,183

(i) 本集团以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金额为基础，按持股比例计算资产份额。联营企业合并财务报表中的金额考虑了取得投资时联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影响。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d)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2,533,151,196	2,223,563,7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亏损) (i)	194,143,964	(905,554)
其他综合收益(i)	-	(439,064)
综合收益总额	<u>194,143,964</u>	<u>(1,344,618)</u>

(i) 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8 个报告分部，负责在不同地区生产并销售电力。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

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分部之间进行分配。

为了评价各个分部的业绩及向其配置资源，本集团管理层会定期审阅归属于各分部资产、负债、收入、费用及经营成果，这些信息的编制基础如下：

分部资产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所有的有形资产、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及应收款项等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分部负债包括归属于各分部的应付及预收款项、银行借款及应付利息、长短期债券、应付股利等，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负债。

分部经营成果是指各个分部产生的收入（包括对外交易收入及分部间的交易收入），扣除各个分部发生的费用、归属于各分部的资产发生的折旧和摊销及减值损失、直接归属于某一分部的银行存款及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利息净支出的净额。分部之间收入的转移定价按照与其他对外交易相似的条款计算。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17 年度及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本公司	靖海发电	平海发电厂	红海湾发电	茂名臻能	湛江电力	中粤能源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117,444,166	4,811,801,719	3,392,086,464	3,916,842,705	1,606,408,261	1,938,695,991	1,289,553,459	7,570,959,292	-	26,643,792,057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725	-	-	-	-	5,476,923	-	105,915,559	(111,448,207)	-
主营业务成本	(2,014,615,189)	(4,159,809,344)	(2,594,540,505)	(3,344,808,620)	(1,609,917,306)	(1,700,604,512)	(1,353,391,795)	(6,626,133,789)	125,885,351	(23,277,935,709)
利息收入	4,215,500	1,301,144	4,647,642	2,223,345	1,085,577	21,691,173	5,932,507	24,056,498	-	65,153,386
利息费用	(199,610,835)	(217,463,086)	(130,480,952)	(133,675,087)	(71,293,749)	-	(128,253,251)	(403,911,839)	39,128,388	(1,245,560,411)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30,233,196	-	-	-	-	-	-	6,174,446	-	436,407,642
资产减值损失	(673,578,111)	-	-	(438,532)	-	(15,137,474)	(12,990,036)	(92,177,648)	648,567,427	(145,754,374)
折旧费和摊销费	(126,140,089)	(683,130,808)	(388,880,201)	(539,874,860)	(203,959,542)	(155,323,006)	(280,559,563)	(1,207,732,543)	19,041,857	(3,566,558,755)
利润总额	644,885,699	305,415,844	595,737,707	318,743,687	(126,843,762)	221,664,415	(251,416,610)	202,489,174	(356,465,679)	1,554,210,475
所得税费用	51,661,211	(72,285,435)	(159,069,385)	(80,481,353)	32,510,738	(57,672,274)	28,865,939	(156,286,172)	(3,732,585)	(416,489,316)
净利润	696,546,910	233,130,409	436,668,322	238,262,334	(94,333,024)	163,992,141	(222,550,671)	46,203,002	(360,198,264)	1,137,721,159
资产总额	27,497,912,825	9,739,834,483	5,884,492,642	7,175,730,378	3,078,550,795	4,409,944,758	4,946,405,691	29,750,996,883	(21,476,453,132)	71,007,415,323
负债总额	4,954,412,031	6,139,191,788	3,850,025,641	3,849,232,599	2,102,558,428	367,366,512	3,908,964,964	19,511,142,287	(3,378,338,940)	41,304,555,310
折旧费和摊销费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738,255,738	-	-	-	-	-	-	62,750,674	-	5,801,006,412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34,867,651)	(350,027,639)	(343,277,481)	(403,033,054)	(67,918,141)	(28,534,193)	(393,861,476)	914,217,148	871,828,226	(35,474,261)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b) 2016 年度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本公司	靖海发电	平海发电厂	红海湾发电	茂名臻能	湛江电力	中粤能源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2,029,821,268	4,045,943,116	2,367,109,748	3,160,742,921	1,385,525,272	1,538,339,761	1,305,549,969	6,848,087,967	-	22,681,120,022
分部间交易收入	55,762	-	-	-	-	8,486,665	-	32,909,529	(41,451,956)	-
主营业务成本	(1,632,941,869)	(3,023,351,550)	(1,604,469,871)	(2,399,446,338)	(1,193,440,593)	(1,206,167,130)	(1,186,585,047)	(5,544,180,279)	39,854,627	(17,750,728,050)
利息收入	8,853,201	2,094,821	5,568,834	1,489,845	1,629,421	23,127,292	2,094,821	23,558,222	-	68,416,457
利息费用	(216,357,055)	(248,817,575)	(162,136,215)	(158,084,166)	(75,032,498)	-	(150,435,110)	(439,602,790)	31,511,587	(1,418,953,822)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6,517,653	-	-	-	-	-	-	4,439,284	-	290,956,937
资产减值损失	(85,722,207)	(71,082,445)	-	(185,046,826)	(48,399,956)	(99,763,144)	(214,553,161)	(87,566,487)	33,864,097	(758,270,129)
折旧费和摊销费	(149,374,830)	(803,991,479)	(386,898,704)	(673,876,429)	(241,085,512)	(195,148,839)	(336,546,850)	(1,204,956,182)	86,551	(3,991,792,274)
利润总额	294,389,329	577,512,708	514,056,212	302,217,187	24,547,127	212,472,632	(285,414,662)	491,863,910	(226,737,283)	1,904,907,160
所得税费用	(14,527,156)	(160,000,834)	(153,794,955)	(94,858,035)	(6,915,095)	(72,514,946)	71,358,724	(186,786,816)	(805,776)	(618,844,889)
净利润	279,862,173	417,511,874	360,261,257	207,359,152	17,632,032	139,957,686	(214,055,938)	305,077,094	(227,543,059)	1,286,062,271
资产总额	9,768,752,508	9,891,480,438	6,523,794,879	7,457,579,958	3,055,176,239	4,223,302,053	4,894,482,366	26,940,628,694	(2,078,193,375)	70,677,003,760
负债总额	5,007,337,148	6,167,220,742	4,573,748,832	4,245,790,170	1,968,982,019	275,267,434	3,702,319,250	17,210,337,616	(1,810,564,213)	41,340,438,998
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以外的其他非现金费用	-	-	-	-	-	-	-	-	-	-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5,370,651,524	-	-	-	-	-	-	61,986,226	-	5,432,637,750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84,348,299	(757,579,689)	(380,373,632)	(934,438,547)	(256,965,509)	(229,237,976)	(604,436,296)	2,960,112,249	(1,442,693,689)	(1,361,264,790)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c) 地区信息

本集团的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在中国境内从事电厂的发展和经营，且所有的资产均在中国境内。

(d) 主要客户

2017 年度，本集团各电厂自中国南方电网及其下属公司取得的收入为人民币 26,250,079,293 元 (2016 年度：人民币 22,342,322,648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的 98.52% (2016 年度：98.51%)。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情况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粤电集团公司	广州	发电企业的经营管理，电力资产的资本经营，电厂建设及电力销售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粤电集团公司	<u>23,000,000,000</u>	-	-	<u>23,000,000,00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粤电集团公司	<u>67.39%</u>	<u>67.39%</u>	<u>67.39%</u>	<u>67.39%</u>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a)。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除附注六中已披露的重要合营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外，其余与本集团发生关联交易的其他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粤电航运	联营企业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与本集团的关系
茂名热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韶关发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沙角 C 发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新丰江水检分公司 (“新丰江电力检修”)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珠海发电厂有限公司 (“珠海发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珠海金湾发电有限公司 (“珠海金湾”)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粤电物业”)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粤电信息科技”)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粤电置业”)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珠海恒大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恒大能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粤电环保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深圳天鑫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深圳天鑫”)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黄埔电力工程”)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市黄埔粤华发电运营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情况(续)

与本集团的关系

内蒙古粤电蒙华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粤电蒙华新能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华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粤华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云河发电有限公司 (“云河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省粤泷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粤泷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中山热电厂有限公司 (“中山热电厂”)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阳江港港务有限公司 (“阳江港”)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州开发区粤电新能源有限公司 (“粤电新能源”)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广合电力有限公司 (“广合电力”)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新会发电有限公司 (“新会发电”)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广东粤电天然气有限公司 (“粤电天然气”)	同受粤电集团公司控制

(5) 关联交易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工业燃料	采购燃料	协议价	14,389,960,951	7,256,425,415
粤电天然气	采购燃料	协议价	260,827,167	-
粤电环保	采购材料	协议价	118,654,832	90,943,208
粤电物业	接受物业服务	协议价	31,553,554	28,971,851
粤电航运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24,720,000	23,401,132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接受人力资源外包服务	协议价	14,570,164	3,705,387
黄埔电力工程	接受检修服务	协议价	11,533,589	11,818,622
阳江港	接受拖轮服务	协议价	8,029,908	7,648,589
粤电信息科技	接受管理服务	协议价	2,864,767	2,322,018
茂名热电厂	采购材料	协议价	2,724,380	-
云河发电	接受分销服务	协议价	1,548,428	-
珠海金湾	接受分销服务	协议价	206,533	-
珠海恒大能源	采购设备	协议价	-	635,598
			<u>14,867,194,273</u>	<u>7,425,871,82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粤电环保	销售副产品收入	协议价	158,181,213	104,804,428
沙角 C 发电厂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33,858,057	49,180,735
云河发电	煤炭转驳费收入	协议价	14,676,471	-
云河发电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8,377,100	11,948,718
珠海金湾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4,208,214	-
云河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3,205,702	-
粤华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2,175,049	-
广合电力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1,868,165	-
新会发电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1,456,767	-
粤泷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788,661	-
粤电新能源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651,395	-
粤华发电	偏差考核电费收入	协议价	129,932	-
珠海金湾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126,904	4,332,129
粤电蒙华新能源	提供咨询服务	协议价	308,871	-
中山热电厂	提供培训服务	协议价	-	169,660
黄埔电力工程	提供检修服务	协议价	-	83,499
			<u>230,012,501</u>	<u>170,519,169</u>

(b) 采购电力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珠海金湾	55,868,421	7,260,000
云河发电	37,018,286	3,630,000
广合电力	25,568,631	5,989,500
粤泷发电	8,427,938	-
粤华发电	1,318,520	4,719,000
	<u>128,201,796</u>	<u>21,598,500</u>

采购电力金额按电力销售公司与关联方电厂双方约定的现行上网电价下浮价差及所购电量确定。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c)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确认 的租赁费	2016 年确认 的租赁费
粤电置业*	房屋租赁	8,293,375	7,043,724
茂名热电厂	土地租赁	1,043,884	1,068,452
粤电置业*	广告牌租赁	760,686	798,720
茂名热电厂	房屋租赁	148,005	155,405
韶关发电厂	房屋租赁	-	43,700
粤华发电	房屋租赁	25,826	36,156
韶关发电厂	设备租赁	-	12,000
		<u>10,271,776</u>	<u>9,158,157</u>

* 上述合同每年一签，已于 2018 年 1 月 1 日续签。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7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2016 年确认 的租赁收入
沙角 C 发电厂	房屋租赁	<u>195,524</u>	<u>-</u>

(d) 担保

本集团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粤电集团公司	<u>1,500,000,000</u>	14/08/2013	13/08/2022	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e) 关联方资金拆借

(i) 根据本公司与粤电财务签订的 2017 年度《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粤电财务于 2017 年度承诺向本集团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70 亿元的授信额度。2017 年度，本公司根据实际资金需求情况，共计向粤电财务借款人民币 8,468,213,230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5,400,090,000 元)，发生的借款利息费用为人民币 297,702,035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81,054,753 元)(详见附注八(5)(j))。

(ii) 2017 年度，本集团存放于粤电财务的存款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46,703,288 元(2016 年度：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351,400,189 元)，粤电财务应付予本集团的利息为人民币 60,170,777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62,372,555 元)。鉴于存取交易频繁，本集团仅披露存放于粤电财务存款的净变动额。

(iii) 如附注四(23)所述，根据本集团、粤电财务和工业燃料之间的三方协议约定，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且向粤电财务贴现的票据实质为应向粤电财务支付的款项。鉴于票据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于 12 月 31 日向粤电财务贴现汇票余额的净变动额。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粤电财务贴现的本集团向工业燃料签发的汇票余额的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17,458,278 元。2017 年由本集团承担的由粤电财务贴现并计入本年费用的票据贴现息费用为人民币 13,638,031 元。

(iv) 本公司与下属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2017 年度本公司向下属子公司借入的无抵押借款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800,000,000 元(2016 年：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600,000,000 元)，年利率为 3.92%(2016 年：4.14%至 5.32%)，确认利息支出人民币 37,916,159 元(2016 年：人民币 34,809,951 元)。2017 年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100,000,000 元(2016 年：人民币 300,000,000 元)。鉴于资金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与下属子公司资金拆借净变动额。

2017 年度本公司向下属各子公司提供无抵押借款净减少额为人民币 33,540,000 元(2016 年：净增加额为人民币 35,000,000 元)，年利率为 4.75%至 4.99%(2016 年：4.41%至 4.75%)，确认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17,784,373 元(2016 年：人民币 21,556,285 元)。2017 年末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401,460,000 元(2016 年：人民币 435,000,000)。鉴于资金交易频繁，本公司仅披露与下属子公司资金拆借净变动额。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f) 代本集团垫付的费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韶关发电厂	613,807	10,974,060

(g) 购买小火力机组容量

2017 年度，本集团无购买小火力机组容量的关联方交易。

购买方	出售方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6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比例
靖海发电	粤华发电	购买小火电机组容量	协议价	10,000,000	100%

(h) 共同费用的分担

本公司的沙角 A 发电厂与沙角 C 发电厂按照双方协定的比例分摊公共费用。2017 年度，本集团从沙角 C 发电厂收取的公共费用为人民币 2,642,602 元(2016 年度：人民币 2,968,411 元)。

(i) 利息收入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粤电财务支付的存款利息	60,170,777	62,372,555
占利息收入的比例	92.35%	91.17%

(j) 利息支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支付给粤电财务的借款利息	297,702,035	281,054,753
支付给粤电财务的票据贴现息	13,638,031	20,564,233
	311,340,066	301,618,986
占利息支出的比例	20.76%	18.99%

2017 年度，粤电财务向本集团发放贷款的年利率为 3.92%至 4.53%(2016 年度：3.92%至 5.31%)。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k) 共同投资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与粤电集团公司共同投资的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包括：

粤电集团公司所占的权益比例

粤电财务	65%
工业燃料	50%
山西粤电能源	60%
粤电财保	49%
西部投资	35%

(l) 资产转让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粤华电厂	购买小火电机组容量	协议价	-	10,000,000

(m)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59,328	4,154,624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货币资金	粤电财务	4,152,300,806	-	4,799,004,094	-
应收账款	沙角 C 发电厂	13,185,631	-	26,500,702	-
	珠海金湾	4,923,611	-	2,599,915	-
	云河发电	2,526,785	-	3,511,430	-
	粤电新能源	762,132	-	-	-
	广合电力	35,177	-	-	-
	粤泷发电	15,550	-	2,502,752	-
	珠海发电厂	-	-	279,747	-
		21,448,886	-	35,394,546	-
其他应收款	粤电环保	136,540,065	-	66,823,439	-
	粤电置业	1,274,519	-	1,134,699	-
	粤电物业	413,282	-	367,626	-
	沙角 C 发电厂	253,097	-	305,995	-
	粤电蒙华新能源	241,844	-	16,320	-
		138,722,807	-	68,648,079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利息	粤电财务	14,923,771	-	16,640,918	-
预付款项	工业燃料	589,294,868	-	911,360,683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账款		
工业燃料	1,463,573,252	2,172,819,322
茂名热电厂	89,461,265	89,461,265
粤电环保	62,871,339	50,170,970
黄埔电力工程	3,335,568	91,283
云河发电	1,006,553	-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566,250	-
珠海金湾	218,925	-
粤电信息科技	68,000	702,577
珠海恒大能源	37,183	-
粤洧发电	34,071	66,818
粤电航运	-	3,660,000
	<u>1,621,172,406</u>	<u>2,316,972,235</u>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付款		
韶关发电厂	11,024,853	10,974,060
黄埔电力工程	2,451,285	7,866,983
粤电物业	5,300,494	4,864,696
茂名热电厂	7,187,525	4,000,000
粤电航运	4,280,000	3,660,000
黄埔粤华人力资源	1,701,219	2,209,375
粤电置业	1,360,639	1,051,099
粤电信息科技	1,028,740	112,500
粤电环保	631,264	1,084,284
深圳天鑫	70,000	70,000
珠海恒大能源	-	37,183
	<u>35,036,019</u>	<u>35,930,180</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应付关联方款项(续):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粤电财务	10,451,874	67,537,822
应付票据	工业燃料	67,611,800	50,000,000
	粤电财务	230,000,000	847,458,278
		297,611,800	897,458,278
短期借款	粤电财务	5,637,000,000	3,71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粤电财务	191,763,707	267,331,709
长期借款	粤电财务	2,533,388,877	2,040,222,573

从关联方借入的短期借款和长期借款的部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22)、(31)及(33); 由粤电财务贴现的应付票据的详细信息请参见附注四(23)。除前述的借款、应付票据外, 其他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为无息、无抵押往来款, 于需求时偿还。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关联方承诺

租赁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租入

茂名热电厂	23,920,348	25,054,634
粤电置业	8,264,642	6,974,129
	<u>32,184,990</u>	<u>32,028,763</u>

(8) 对外投资承诺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与关联方有关的对外投资承诺。

九 或有事项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云南保山槟榔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人民币 122,670,000 元的银行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该连带担保责任解除程序正在办理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湛江风力的人民币 77,588,224 元的欧洲投资银行贷款(附注四(33)(a)(iv))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为粤江发电的人民币 92,000,000 元的银行借款(附注四(33)(c))按持有粤江发电的股权比例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

十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发电设备	<u>4,974,441,491</u>	<u>7,748,261,014</u>

上述资本性承诺支出将主要用于新电厂的建设及新发电机组的购置。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承诺事项(续)

(2) 经营租赁承诺事项

根据已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经营性租赁合同，本集团未来最低应支付租金汇总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8,721,054	6,356,203
一到二年	6,569,416	2,484,753
二到三年	4,000,026	1,787,713
三年以上	30,360,476	30,902,928
	<u>49,650,972</u>	<u>41,531,597</u>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 (a) 本公司 201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了《关于组建湖南省通道侗族自治县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的议案》，为推进湖南大高山风电项目的前期工作，在湖南省内开发和拓展风电资源，公司董事会同意独资成立“湖南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负责大高山风电项目的投资开发和建设工作，其中首期注册资本金暂定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剩余资金根据项目核准情况及开工计划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择时注入。根据企业名称预核准通知书：大高山风电项目公司名称核定为通道粤新风力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通道公司支付上述款项。
- (b) 本公司 2012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粤电博贺煤电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向博贺煤电以现金方式增资人民币 854,570,000 元，用于码头项目工程建设，根据项目对资金的需求计划进行分批拨付。2013 年 8 月 22 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广东茂名博贺发电项目的议案》，同意向博贺煤电出资人民币 1,375,000,000 元 (博贺煤电成立首期资本金人民币 285,000,000 元已出资完毕) 筹建博贺煤电，后续出资人民币 1,090,000,000 元根据项目的资金需求计划分批拨付。上述合计出资任务为人民币 2,229,57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向博贺煤电注资人民币 2,229,000,000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承诺事项(续)

(3)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续)

- (c) 本公司 201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向广东省韶关粤江发电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推进粤江发电投资的韶关发电厂 2×600MW “上大压小”项目，按照项目总投资 20% 为资本金，对本公司持有 90% 持股比例的粤江发电增资人民币 923,000,000 元，即在 2010 年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批准增资人民币 690,690,000 元的基础上补充增资人民币 232,310,0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注资已完成。
- (d) 本公司 2015 年 11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参股组建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的议案》，为提升公司量化风险管理能力和保险管理水平，董事会同意与控股股东一粤电集团公司共同组建广东粤电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其中本公司出资人民币 147,000,000 元，持有 49% 的股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注资已完成。
- (e) 本公司 2017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花都天然气 2×400MW 级燃气-蒸汽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为顺利推进花都天然气热电项目后续建设，本公司按照 65% 持股比例，需向广东粤电花都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注入资本金总额为人民币 467,110,800 元，扣除项目公司成立至今已经注入的资本金后，本公司仍需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369,610,800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补充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89,050,000 元，累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186,550,000 元。
- (f) 本公司 2013 年 4 月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惠州 LNG 电厂二期热电联产项目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 67% 的出资比例投资惠州 LNG 电厂二期热电联产项目，应出资金额为人民币 569,000,000 元，由本公司根据项目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情况分批注入。本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及 12 月分次注入资本金人民币 42,760,000 元和人民币 52,330,000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一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根据 2018 年 2 月 7 日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印发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粤发改能电函[2018]578 号)的要求，在 2025 年底前，逐步完成沙角电厂全部 10 台机组退役工作，同步在合适地区选址建设替代电源，并做好相应的电网改造及职工安置等工作。根据该函件，本公司属下沙角 A 发电厂所拥有的 5 台发电机组将在 2023 年年底前全部实施关停，其中：1#机组在 2019 年年底前实施关停；2#、3#机组在 2020 年年底前实施关停；4#、5#机组在 2023 年年底前实施关停。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沙角 A 发电厂与退役机组相关的长期资产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 11 亿元。截至本财务报表报出日止，有关退役实施方案、替代电源建设方案、配套电网改造方案及职工安置、土地开发等相关事宜尚在研究制订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未能合理估计该事项对本集团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
- (2) 根据 2018 年 4 月 26 日的董事会决议，董事会提议本集团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69,654,691 元，按净利润的 25%提取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174,136,728 元 (2016 年：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212,960,545 元，任意盈余公积人民币 532,401,361 元)；同时，按照每 10 股人民币 0.8 元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420,022,719 元 (2016 年：按照每 10 股 0.8 元向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人民币 420,022,719 元)。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为负债。

十二 金融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采用合适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7 年度及 2016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41	-	10,767	12,008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67,525,556	5,971,857	-	73,497,41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10,062,668	2,454,923	-	12,517,591
	<u>77,588,224</u>	<u>8,426,780</u>	<u>-</u>	<u>86,015,004</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欧元项目	港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1,230	-	11,521	12,751
其他流动资产	1,000,209	-	-	1,000,209
	<u>1,001,439</u>	<u>-</u>	<u>11,521</u>	<u>1,012,960</u>
外币金融负债 —				
长期借款	78,268,316	7,891,621	-	86,159,937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61,323,080	2,299,019	-	63,622,099
	<u>139,591,396</u>	<u>10,190,640</u>	<u>-</u>	<u>149,782,036</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5,819,024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10,394,247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欧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人民币 632,009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764,298 元)。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港币金融资产，如果人民币对港币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人民币 808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约人民币 864 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人民币 21,013,983,110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5,139,493,682 元)。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本集团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于 2017 年及 2016 年度，本集团并未以衍生金融工具对冲利率风险。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人民币 18,043,307 元(2016 年 12 月 31 日：上升或下降 10 个基点，约人民币 19,208,821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粤电财务公司、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此外，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二 金融风险(续)

(3)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9,539,414,580	-	-	-	9,539,414,580	9,270,000,000
应付票据	297,611,800	-	-	-	297,611,800	297,611,800
应付款项	6,235,796,966	-	-	-	6,235,796,966	6,235,796,966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 到期长期借款	2,336,337,873	2,698,035,335	7,228,027,270	15,219,780,032	27,482,180,510	20,911,221,812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 到期的应付债券	1,234,393,699	21,700,000	743,400,000	-	1,999,493,699	1,896,103,687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 内到期的长期应 付款	406,242,457	376,429,119	752,323,464	457,267,963	1,992,263,003	1,548,259,241
	<u>20,049,797,375</u>	<u>3,096,164,454</u>	<u>8,723,750,734</u>	<u>15,677,047,995</u>	<u>47,546,760,558</u>	<u>40,158,993,506</u>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 账面价值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5,943,733,314	-	-	-	5,943,733,314	5,758,860,000
应付票据	1,330,480,837	-	-	-	1,330,480,837	1,330,480,837
应付款项	6,553,160,164	-	-	-	6,553,160,164	6,553,160,164
其他流动负债	1,752,100,000	-	-	-	1,752,100,000	1,723,070,000
长期借款及一年内 到期长期借款	2,215,133,043	2,201,693,415	7,235,020,086	15,854,820,433	27,506,666,977	20,878,646,844
应付债券及一年内 到期的应付债券	81,100,000	81,100,000	2,083,900,000	-	2,246,100,000	1,900,124,468
长期应付款及一年 内到期的长期应 付款	591,752,787	405,242,457	1,002,131,561	572,555,653	2,571,682,458	2,360,722,370
	<u>18,467,460,145</u>	<u>2,688,035,872</u>	<u>10,321,051,647</u>	<u>16,427,376,086</u>	<u>47,903,923,750</u>	<u>40,505,064,683</u>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可用金融机构授信额度	<u>17,931,865,295</u>	<u>19,190,750,661</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408,992,985</u>	<u>-</u>	<u>-</u>	<u>408,992,985</u>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u>419,736,308</u>	<u>-</u>	<u>-</u>	<u>419,736,308</u>

本集团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本年度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间的转换。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EBITDA 乘数、缺乏流动性折价等。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本集团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无重大差异。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率监控资本。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58.17%	58.49%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95,462,150	212,343,198
减：坏账准备	-	-
	<u>195,462,150</u>	<u>212,343,19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u>195,462,150</u>	<u>212,343,198</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已逾期但未计提减值的应收账款。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账面余额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195,462,150	100.00%	-	-	211,416,396	99.56%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	-	-	-	926,802	0.44%	-	-
	<u>195,462,150</u>	<u>100.00%</u>	<u>-</u>	<u>-</u>	<u>212,343,198</u>	<u>100.00%</u>	<u>-</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汇总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总额	195,462,150	-	-

(2) 其他应收款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贷款	-	100,000,000
应收备用金	901,951	313,648
其他	27,082,353	22,620,101
	<u>27,984,304</u>	<u>122,933,749</u>
减：坏账准备	-	-
	<u>27,984,304</u>	<u>122,933,749</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7,280,473	121,014,722
一到二年	18,403	1,032,788
二到三年	35,176	-
三年以上	650,252	886,239
	<u>27,984,304</u>	<u>122,933,749</u>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没有重大已逾期但未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计提	账面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计提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22,394,109	80.02%	-	-	115,767,023	94.17%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590,195	19.98%	-	-	7,166,726	5.83%	-	-
	<u>27,984,304</u>	<u>100.00%</u>	<u>-</u>	<u>-</u>	<u>122,933,749</u>	<u>100.00%</u>	<u>-</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c)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 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广东粤电环保有限公司	粉煤灰销售款	22,394,109	1 年以内	80.02%	-
安信检修	代垫款	871,043	1 年以内	3.11%	-
广东粤电置业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款	597,764	1 年以内	2.14%	-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广东 东莞石油分公司	油卡定金	350,000	3 年以上	1.25%	-
广东粤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款	195,188	1 年以内	0.70%	-
		<u>24,408,104</u>		<u>87.22%</u>	<u>-</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8,770,291,604	18,015,651,604
合营企业(b)	605,678,402	584,241,360
联营企业(c)	<u>5,132,577,336</u>	<u>4,786,410,164</u>
减：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减值准备(a)	<u>(1,138,134,640)</u>	<u>(489,567,215)</u>
	<u>23,370,412,702</u>	<u>22,896,735,913</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湛江电力	2,185,334,400	-	-	-	-	2,185,334,400	-	84,122,835
粤嘉电力	176,095,071	-	-	-	-	176,095,071	(455,584,267)	-
茂名臻能	687,458,978	-	-	-	-	687,458,978	-	10,570,227
靖海发电	1,930,395,668	-	-	-	-	1,930,395,668	-	244,244,446
湛江风力	242,277,000	-	-	-	-	242,277,000	-	-
中粤能源	1,150,248,115	-	-	(187,248,115)	-	963,000,000	(187,248,115)	-
虎门发电	56,017,052	-	-	(52,824,636)	-	3,192,416	(86,807,584)	-
安信检修	20,000,000	-	-	-	-	20,000,000	-	17,536,791
博贺煤电	1,985,000,000	244,000,000	-	-	-	2,229,000,000	-	-
平海发电厂	720,311,347	-	-	-	-	720,311,347	-	158,511,316
红海湾发电	2,220,023,386	-	-	-	-	2,220,023,386	-	121,305,105
惠州天然气	977,416,646	95,090,000	-	-	-	1,072,506,646	-	123,758,514
广前电力	1,353,153,223	-	-	-	-	1,353,153,223	-	220,357,088
粤江发电	856,694,674	297,000,000	-	(408,494,674)	-	745,200,000	(408,494,674)	-
花都天然气	78,000,000	108,550,000	-	-	-	186,550,000	-	-
大埔发电	1,000,000,000	-	-	-	-	1,000,000,000	-	-
小计	15,638,425,560	744,640,000	-	(648,567,425)	-	15,734,498,135	(1,138,134,640)	980,406,322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省风力	827,419,390	-	-	-	-	827,419,390	-	-
雷州风力	80,800,000	-	-	-	-	80,800,000	-	-
曲界风力	231,750,000	-	-	-	-	231,750,000	-	-
电力销售公司	230,000,000	-	-	-	-	230,000,000	-	50,000,000
临沧能源	427,689,439	-	-	-	-	427,689,439	-	-
永安天然气	90,000,000	-	-	-	-	90,000,000	-	-
通道公司	-	10,000,000	-	-	-	10,000,000	-	-
小计	1,887,658,829	10,000,000	-	-	-	1,897,658,829	-	50,000,000
合计	17,526,084,389	754,640,000	-	(648,567,425)	-	17,632,156,964	(1,138,134,640)	1,030,406,322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中粤能源和粤江发电出现持续经营亏损，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该等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对中粤能源和粤江发电长期股权投资分别计提减值准备人民币 187,248,115 元及人民币 408,494,674 元。

因预计粤嘉电力 4 台发电机组将于 2016 年前后陆续关停，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此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09 年、2011 年及 2013 年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粤嘉电力的权益份额与本公司对粤嘉电力的投资成本的差额计提了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455,584,267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粤嘉电力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余额为人民币 455,584,267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455,584,267 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续)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虎门发电 2×1000MW 超超临界机组工程项目已进行了前期可行性研究、设计及土地三通一平等准备工作。近年来受国家产业政策影响，该项目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整体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经减值测试，该项目于 2016 年及 2017 年分别计提减值损失人民币 39,107,109 元及人民币 87,911,775 元。本公司管理层在评估了此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可回收金额后，于 2016 年及 2017 年按照本公司应享有的权益份额对虎门发电长期股权投资计提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86,807,584 元。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虎门发电的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余额为人民币 86,807,584 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33,982,948 元)。

(b) 合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转出		
工业燃料	584,241,360	-	-	80,668,157	-	-	(59,231,115)	-	-	605,678,402	-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联营企业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 整的净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 减值准备	转出		
山西粤电能源	998,393,392	-	-	226,047,854	-	-	(8,000,000)	-	-	1,216,441,246	-
粤电财务	667,666,853	-	-	75,329,385	-	-	(42,295,033)	-	-	700,701,205	-
台山发电	1,970,490,827	-	-	86,266,136	-	-	(95,281,354)	-	-	1,961,475,609	-
粤电航运	935,332,553	-	-	8,613,940	-	-	(2,188,557)	-	-	941,757,936	-
西部投资	200,011,582	-	-	(46,314,869)	-	-	-	-	-	153,696,713	-
阳山江坑	5,991,055	-	-	616,304	-	-	(933,933)	-	-	5,673,426	-
阳山中心坑	8,523,902	-	-	684,457	-	-	(1,698,988)	-	-	7,509,371	-
粤电财保	-	147,000,000	-	(1,678,170)	-	-	-	-	-	145,321,830	-
	<u>4,786,410,164</u>	<u>147,000,000</u>	<u>-</u>	<u>349,565,037</u>	<u>-</u>	<u>-</u>	<u>(150,397,865)</u>	<u>-</u>	<u>-</u>	<u>5,132,577,336</u>	<u>-</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069,432,698	2,003,442,330
其他业务收入	48,067,193	26,434,700
	<u>2,117,499,891</u>	<u>2,029,877,030</u>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014,615,189	1,632,941,869
其他业务成本	4,520,324	15,319,659
	<u>2,019,135,513</u>	<u>1,648,261,528</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售电收入	2,055,641,237	2,004,239,952	1,995,549,884	1,626,804,586
蒸气收入	13,791,461	10,375,237	7,892,446	6,137,283
	<u>2,069,432,698</u>	<u>2,014,615,189</u>	<u>2,003,442,330</u>	<u>1,632,941,869</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销售材料	25,927,045	1,555,514	19,791,562	14,912,040
租金收入	4,852,933	21,077	5,182,165	234,605
其他	17,287,215	2,943,733	1,460,973	173,014
	<u>48,067,193</u>	<u>4,520,324</u>	<u>26,434,700</u>	<u>15,319,659</u>

(5) 资产减值损失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48,567,425	33,982,9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5,010,686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5,802,00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45,937,259
	<u>673,578,111</u>	<u>85,722,207</u>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6) 投资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30,406,322	1,849,743,27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30,233,194	286,517,65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52,319,444	50,151,450
委托贷款利息收入	17,688,957	19,963,211
其他	359,464	256,276
	<u>1,531,007,381</u>	<u>2,206,631,861</u>

本公司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720,404	3,723,3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41,344,595)	(19,074,097)
税务稽查补缴的税款、滞纳金及罚款	7,274,913	125,842,425
重组产生的内退人员安置支出	-	59,541,63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	(6,502,013)	104,916,156
	<u>(35,851,291)</u>	<u>274,949,440</u>
所得税影响额	10,104,459	18,950,2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20,520	(155,736,881)
	<u>(24,726,312)</u>	<u>138,162,817</u>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6%	3.99%	0.14	0.18	0.14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6%	4.58%	0.14	0.20	0.14	0.2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17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同时按照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净利润		净资产	
	2017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6 年
按中国会计准则	743,180,431	936,534,941	23,695,190,653	23,378,847,225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	-	-	64,623,000	64,623,000
b.企业合并时时土地使用价值确认的差异	(630,000)	(630,000)	18,230,000	18,860,000
c.对少数股东权益影响	54,120	54,120	4,756,099	4,701,979
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	<u>742,604,551</u>	<u>935,959,061</u>	<u>23,782,799,752</u>	<u>23,467,032,204</u>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对商誉确认的差异及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

新的中国会计准则下要求，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不予以确认，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而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将被予以确认，商誉等于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同时，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各项资产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此项差异将继续存在。

(b) 少数股东的影响

上述的企业合并对土地价值确认差异在本公司及部分控股子公司中，因此产生了对少数股东权益的影响。